



中国奇点国峰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Qidian Guofeng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0



2025

年報



目 錄

企業信息	2
財務及營運摘要	3
主席報告書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企業管治報告	16
董事會報告	2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40
獨立核數師報告	44
綜合財務報表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1
• 綜合財務狀況表	52
• 綜合權益變動表	54
• 綜合現金流量表	5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7
財務概要	140



企業信息

執行董事

袁力先生(主席)
孫躍先生(副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袁麗軍先生(副董事長及聯席行政總裁)
莊良寶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賢福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軼華先生
陳睿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辭任)
鄧仲君女士
孔祥明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獲委任)

公司秘書

鄭徐慈女士 FCG, HKFCG

審核委員會

張軼華先生(主席)
孔祥明先生
鄧仲君女士

薪酬委員會

張軼華先生(主席)
袁力先生
孔祥明先生

提名委員會

孔祥明先生(主席)
張軼華先生
鄧仲君女士

授權代表

袁力先生
鄭徐慈女士

註冊辦事處

The offices of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 -1205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總部

中國北京市
朝陽區北苑東路19號院
5號樓15層1504

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 註冊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28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遵義分行仁懷支行
中國
貴州省
遵義市
仁懷市鹽津街道辦事處
城南社區國酒城
四期A組團大底盤
(裙樓)1-20~23號

交通銀行北京慧忠里支行
中國
北京市
慧忠北里413號樓

興業銀行深圳前海分行
中國
深圳市
前海深港合作區
南山街道夢海大道5033號

股份代號

1280

公司網站

www.qidianguofeng.cn
(本網站的資料並不構成本年報的一部分)

財務及營運摘要

01

二零二五年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56.6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442.0百萬元減少19.3%，主要因為家電銷售及白酒銷售收入減少。

二零二五年的毛利率為23.5%，而二零二四則為26.7%。

02

03

二零二五年的經營虧損約為人民幣419.9百萬元，而二零二四年則約為人民幣2,218.7百萬元。

二零二五年的虧損約為人民幣428.2百萬元，而二零二四年則約為人民幣2,226.9百萬元。

04



主席報告書



各位尊敬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中国奇点国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



二零二五年，中國經濟在外部複雜形勢下展現強韌底色，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長5.4%（據國家統計局數據）。積極財政政策持續發力，全年安排地方政府專項債券4.4萬億元（較上年增加5,000億元），超長期特別國債加速落地，帶動基建投資提質增效；消費市場穩步復蘇，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達50.1萬億元、同比增長3.7%，消費對經濟增長貢獻率達52%；規模以上工業企業利潤同比增長4.2%，數字產業收入達38.3萬億元（據工信部數據），產業升級態勢明顯。在此背景下，本集團聚焦產業升級機遇，優化非核心業務佈局，完成重大資產重組與核心賽道卡位，確立「AI+醬酒」雙業務驅動戰略，實現向科技與消費融合的核心化轉型，為長期發展築牢根基。

面對產業發展趨勢，本集團優化業務結構、整合資源；對教育培訓業務進行戰略梳理與佈局優化，聚焦核心資源傾斜；精簡家電零售業務，聚焦手機、平板等核心數碼品類；完成香港繪流收購並成立奇點智算，佈局AI算力賽道；深耕醬酒核心賽道，實現結構性突破，最終形成「AI+醬酒」雙輪驅動提供現金流支撐的格局，開啟「科技賦能消費、消費反哺科技」的生態發展新階段。



二零二五年，家電行業整體延續調整下行態勢，需求疲弱與市場競爭加劇持續拖累行業表現。儘管國家加力擴圍家電以舊換新政策，首次將手機、平板等數碼產品納入補貼範圍，為數碼細分領域帶來結構性機會，但行業整體壓力仍較為顯著。本集團緊抓政策紅利，剝離傳統家電非核心品類，聚焦蘋果、華為生態鏈核心數碼產品，通過渠道與場景優化維持業務韌性，核心數碼板塊為集團現金流提供穩定支撐。

二零二五年醬酒行業進入深度調整期，呈現「量減價增、結構分化」特徵，中小酒企加速出清，核心產區價值凸顯。本集團立足茅台鎮核心產區，強化品質、渠道與品牌建設；打造勝友薈三維經銷網絡，其模式獲博鰲峰會認可；構建勝酒全產品矩陣，由行業頂尖專家把控品質，確立「高質平價」定位；加大品牌曝光，邀請行業權威背書，雖酒類收入短期承壓，但已形成核心競爭力。

二零二五年，受宏觀經濟環境影響，中小企業經營壓力加大，疊加AI及在線培訓模式的快速衝擊，線下培訓業態發展遇阻，集團培訓業務雖依託前期成熟模式實現階段性增長，但仍受行業整體環境拖累面臨經營承壓，集團結合長期戰略發展方向，對培訓業務開展全面梳理與資源優化。

二零二五年AI產業加速落地，國家「東數西算」「綠色算力」戰略推進，AI算力芯片需求爆發。本集團於7月公告、9月完成收購香港繪流，成立奇點智算佈局AI算力。目前已構建完善AI業務體系，推出綠色全液冷服務器，適配國產芯片，與頭部企業建立合作，客戶覆蓋阿里、騰訊等，AI業務實現從0到1突破，成為未來高增長核心引擎。

二零二六年，全球經濟仍有不確定性，但中國經濟將溫和復蘇，數字經濟、消費升級仍是核心趨勢。本集團將堅守「AI+ 醬酒」雙核心戰略，推動AI算力業務向國產算力核心服務商邁進，深耕醬酒賽道提升品牌與競爭力，推動數碼業務穩健運營、提供現金流支撐，深化生態協同，推動集團長期高質量發展。

主席報告書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各位股東、投資者、集團同仁及社會各界表示衷心感謝。我們將堅守「創新創造，商業向善」價值觀，推進「AI+ 醬酒」戰略，追求長期可持續發展，致力成為受人尊敬的科技與消費集團，為股東創造可持續價值回報。

本人有信心帶領集團全體員工，把握機遇、克服挑戰，推動科技與消費深度融合，實現集團高質量發展。

主席
袁力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宏觀經濟整體韌性凸顯

二零二五年，中國經濟在外部環境複雜多變、全球經濟增長放緩的形勢下整體運行平穩，發展韌性持續顯現。國內消費市場逐步復蘇，全年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突破50.1萬億元，消費對經濟增長的貢獻率達52%，持續發揮經濟發展主引擎作用。產業升級與數字經濟驅動作用突出，高技術製造業增加值同比增長9.4%，佔規模以上工業增加值比重升至17.1%；「東數西算」工程深入實施，新質生產力培育成效顯著，結合《工業互聯網和人工智能融合賦能行動方案》要求，以資訊化與工業化深度融合為主線，聚焦「人工智慧+」工業落地，助力人工智慧等新興產業加速崛起，推動傳統產業數字化、智能化轉型，推動製造業向全球價值鏈中高端邁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與經營表現

報告期內，AI人工智慧產業進入加速落地期，算力需求持續爆發，國產替代進程提速，為科技業務帶來廣闊空間；醬酒行業進入政策調整、消費轉型與存量競爭三期疊加的深度調整階段，行業呈現量減價增、結構性分化加劇格局，核心產區資源與品牌優勢進一步集中；培訓行業受政策規範與市場需求收縮影響持續下行，經營環境顯著惡化；家電行業整體延續調整態勢，行業承壓明顯。手機、平板等數碼產品雖受政策重點支持，但受終端需求疲軟、庫存去化等因素影響，行業整體維持低位運行。本集團緊握產業趨勢，推動戰略聚焦與業務優化，為長期高質量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AI人工智慧業務

二零二五年為人工智能技術產業化落地的關鍵一年，本集團緊抓行業紅利，完成重大資產重組與賽道佈局，實現AI業務從0到1的突破，確立「AI算力+ AI技術應用」雙軌發展模式。年內，集團完成收購香港繪流並成立奇點智算，正式佈局AI算力賽道，定位為AI產業一體化基礎設施服務商及算力運營者。依託香港繪流技術積累，集團搭建AI伺服器、高性能顯卡及AI晶片經銷全鏈條服務體系，奇點智算推出符合國家綠色算力標準的全液冷伺服器及節能存儲設備，並提供算力租賃、運維託管、能耗優化等全生命週期服務。目前，集團已與國內頂尖科技企業建立深度戰略合作，供應鏈穩定、技術适配能力突出，客戶覆蓋國內頭部互聯網企業，同時將AI技術初步融入醬酒釀造、用戶運營等環節，推動科技與消費業務協同發展。

醬香白酒業務

二零二五年，面對醬酒行業深度調整，本集團堅守茅台鎮赤水河畔醬酒核心產區，將醬香白酒作為新消費核心板塊，聚焦高端醬酒賽道，推動管道、產品與品牌全方位升級。集團創新打造勝友蒼三維經銷網路，全國落地勝友蒼及線下體驗館超過兩百家，相關模式榮獲博鰲峰會「二零二五年度最具成長力專案」；同時打通線上商城、直播、社群及私域運營體系，結合線下體驗活動構建全域融合生態，精準觸達高淨值客群。產品方面，集團依託「自有產能+國有合作」雙軌模式，打造勝酒全系列產品矩陣，堅守「12987」傳統工藝，由行業頂尖專家團隊把控品質，確立「中國醬酒高質平價典範」定位。品牌方面，完成全國機場、高鐵等核心場景大規模媒體覆蓋，邀請行業權威擔任品牌顧問，品牌價值與影響力持續提升，儘管短期受管道優化影響收入承壓，但核心競爭力已全面構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培訓業務

二零二五年，培訓行業步入深度調整與下行週期，行業監管持續規範、市場需求大幅收縮，整體經營環境顯著惡化。受行業整體低迷影響，本集團培訓業務經營壓力顯著加大，雖管理團隊持續優化運營策略、深化業務佈局，報告期內深化OMO模式效能，融合「線上知識付費 + 線下實戰沙盤」，依託聖商引擎SaaS工具覆蓋18萬+企業學員；聯動醬酒業務開展特色場景營銷推動跨業務交叉轉化，同時與多地政府合作開展中小企業數字化轉型對接活動、提升三四線城市市場滲透率，但仍難以抵禦行業趨勢性壓力，業績持續承壓，下半年業績有所縮減。本集團已對培訓業務開展全面戰略評估與資源梳理，後續將結合行業趨勢及集團整體戰略，對業務佈局進行結構性優化，實現資源高效配置，保障集團長期發展戰略落地。

家電及數碼電子產品業務

二零二五年，家電行業整體延續調整下行態勢，行業需求疲弱、競爭加劇，儘管手機、平板等數碼產品首次納入國家以舊換新補貼範圍，仍難以抵禦行業整體壓力。本集團實施業務精簡戰略，戰略準備剝離傳統家電非核心品類，專注聚焦手機、平板等核心數碼電子產品，深耕蘋果、華為生態鏈核心品類，通過管道優化、場景創新與精細化運營實現韌性增長。旗下子公司新匯銀經營表現穩健，線下場景改造與線上內容運營有效提升客單價與複購率，核心數碼業務為集團整體現金流提供穩定支撐。

財務回顧

收入

二零二五年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56.6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442.0百萬元減少19.3%，主要因為家電銷售及白酒業務收入下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的營業額包括以下收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貨物及服務的種類		
家電銷售	236,098	271,790
酒類銷售	60,011	102,296
教育培訓服務	57,394	67,908
直播電商佣金收入	3,082	—
	356,585	441,994
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299,191	374,086
一段時間內	57,394	67,908
	356,585	441,994

銷售及服務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服務成本約為人民幣 272.9 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 324.2 百萬元減少 15.8%，主要因年內收入減少。

毛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約為人民幣 83.7 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 117.8 百萬元減少 28.9%。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的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 2.3 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為約人民幣 5.3 百萬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的其他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 6.0 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約為人民幣 6.7 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134.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5.5百萬元增加57.2%。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60.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4.8百萬元減少19.0%。

經營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虧損約為人民幣419.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18.7百萬元減少81.1%。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財務成本淨額約為人民幣4.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8百萬元減少59.3%。

除稅前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稅前虧損約為人民幣424.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29.5百萬元減少81.0%。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4.0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抵免約為人民幣2.7百萬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418.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21.7百萬元減少81.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人民幣36.2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7.7百萬元增加30.7%。

存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存貨約為人民幣35.8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4.9百萬元減少20.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54.5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3.6百萬元增加25.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貿易應收賬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 70.1 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8.4 百萬元增加 734.5%。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約為人民幣 39.1 百萬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33.6 百萬元。

資本負債比率及計算基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 72.7%，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 64.7% 有所增加。資本負債比率相等於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及負債總額的總和。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投資現金乃來自手頭現金及借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達人民幣 75.7 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 109.8 百萬元減少 31.1%。

持續經營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在評估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經營狀況、未來現金流、可融資來源、管理層過往表現以及政策趨勢等因素。本集團過去期間成功開拓酒類業務，同時順應數字經濟發展趨勢佈局 AI 相關業務並實現收入突破，為公司經營狀況改善奠定了基礎。

為減輕資金壓力及持續改善財務狀況，本集團擬實施以下核心措施：

- (1) 藉助與沐曦股份(688802.SH)的合作機會，大力發展 AI 相關業務，進一步增厚經營活動現金流，為公司長遠發展提供穩定資金支持；
- (2) 逐步剝離經營不善的家電業務，減少相關經營虧損，優化資產結構並降低對應負債規模，改善整體財務狀況；
- (3) 充分利用資本市場優勢，與債權人積極商談通過發行股份的方式償還部分未償還債務，優化資本負債比率；
- (4) 本公司大股東持續看好集團「AI + 醬酒」雙核心戰略發展態勢，將繼續為本集團提供必要的財務支持，助力公司渡過發展階段性難題。

本集團董事會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涵蓋緊隨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不少於 15 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鑒於本集團 AI 業務的潛在發展空間、白酒業務的核心競爭力、管理層豐富的流動性管理經驗以及大股東的持續財務支持，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將能夠獲得足夠的營運資金及融資來源，確保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 15 個月內清償到期債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二零二四年：人民幣零元)使用權資產及樓宇已予抵押。

外幣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所有收入及大部分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年內，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遠期合約以對沖其外匯風險敞口。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董事緊密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在視乎外幣情況及趨勢下可能於日後考慮採納適合的外幣對沖政策。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聘用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採納與業內同儕相若的薪酬政策。應付僱員的薪酬乃參考區內當前市價及基於僱員的長處、資歷及才能釐定；本集團管理層(包括董事)於每年／每月／每季接受評估後收取定額底薪及酌情表現花紅。董事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經參考本公司營運業績、董事個人表現及可供比較市場數據決定。

本集團其他員工薪酬包括底薪及具有吸引力的每月表現花紅。根據中國適用法定要求及地方政府的現有規定，本集團為其僱員參加多項社會保障計劃。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 275 名僱員，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283 名減少 2.8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有關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其履歷載於本年報第 40 至 43 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的薪酬範圍詳情載列如下。

薪酬組別(人民幣)	人數(附註)
0 - 1,000,000	8
1,000,001 - 4,000,000	2

附註：陳睿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孔祥明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展望

二零二六年，國家宏觀經濟預計將持續保持平穩運行、穩中有進態勢，政策層面持續加大宏觀調控力度，積極有為的宏觀政策協同增效，著力擴大內需、培育新質生產力、推動產業升級，其中人工智能作為新質生產力核心引擎，政策從「試點探索」轉向規模化落地、全產業鏈佈局，「人工智能+」深化拓展，消費市場持續復蘇提質，以舊換新等促消費政策加力擴圍，為產業發展營造良好環境。

在此背景下，集團將堅定聚焦「AI + 醬酒」雙核心戰略，深化「科技賦能消費、消費反哺科技」的生態協同，堅持「創新創造，商業向善」的價值觀，持續提升核心競爭力，致力成為受人尊敬的科技與消費集團。

AI 人工智能業務

集團將以奇點智算與香港繪流為雙重支撐，全力打造國產算力領域核心服務商。持續優化綠色算力服務器、存儲設備等核心產品，緊跟行業技術前沿，強化國產芯片適配能力，深度對接國家「東數西算」戰略佈局；完善算力租賃、增值服務、算能協同的全生命週期服務體系，深化與頭部芯片廠商、科技企業的合作，聚焦高附加值算力芯片與存儲芯片分銷，持續推進技術研發與產品迭代；強化AI技術與集團主業深度協同，將智能算法與算力能力全面應用於核心業務運營全流程，同時拓展對外商業化服務，釋放技術價值，打造集團高質量增長的核心引擎。

醬香白酒業務

集團將立足茅台鎮核心產區優勢，以「高質平價」為核心定位，全力推進渠道全國化裂變擴張，複製勝友薈成熟模式覆蓋重點市場，構建新零售、體驗館、前置倉一體化渠道形態，優化私域用戶精細化運營，持續提升高端客群轉化與粘性；強化全國品牌曝光與文化賦能，深耕高端場景傳播，打造特色品鑒與封壇體驗場景，提升品牌附加值；持續完善產品矩陣，堅守傳統工藝與質量標準，挖掘年輕化、家庭化消費場景，以產品創新拓展市場空間；全面承接AI技術賦能，實現釀造、勾調、倉儲、營銷全鏈路智能化升級，構建質量、品牌、文化三位一體的核心競爭力，穩步提升行業地位與市場份額。

培訓業務及家電業務

二零二六年，面對培訓行業持續低迷的經營環境，本集團將結合行業發展趨勢與集團整體戰略，對培訓業務開展資源統籌與結構優化，聚焦業務核心優勢，實現集團資源的高效配置與整體戰略聚焦。家電及數碼電子產品業務將繼續圍繞手機、平板等核心品類穩健經營，緊抓國家以舊換新政策紅利，持續優化產品結構與運營效率，提升渠道覆蓋與服務能力，為集團整體發展提供穩定現金流支撐，保障集團核心戰略推進與長期穩健發展。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深明公眾上市公司提高其透明度及問責性之重要性，因此，本集團致力達致高標準之企業管治以保障其股東之利益及提高公司價值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其為實現、吸引及保留本集團高標準與高質素的管理、向所有股東推行高標準且健全的內部控制、問責性及透明度，以及符合本集團多名持份者的期望而言提供了一個框架及堅實的基礎。此外，本集團不斷優化該等常規，培養高度操守的企業文化。

於報告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F.1.3條則除外。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F.1.3條要求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袁力先生因其他業務承擔無法出席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而由執行董事莊良寶先生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

董事會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責任及貢獻

董事會之職責為領導及控制本公司及監察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性決定及表現，並共同負責帶領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以促使其達致成功。董事會之董事作出決定時需保持客觀，並以本公司利益為前提。

董事會對本公司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之交易)、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的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將與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和管理相關的責任委派予管理層。

全體董事將確保彼等將真誠地履行職責及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並於任何時候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為依歸。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現時由八名成員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袁力先生(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
孫躍先生(副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袁麗軍先生(副董事長及聯席行政總裁)
莊良寶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賢福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軼華先生(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孔祥明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鄧仲君女士(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企業管治報告

孔祥明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且彼已確認彼了解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之責任。

董事的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40至43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

董事名單(按類別)亦於本公司不時根據上市規則發出的所有公司通訊中披露。

除於本年報第40至43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不存在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中有關須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且其中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之規定。

本公司已收到其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書面年度獨立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指引。

本公司已於年內設立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該機制」)，其中載列可確保董事會會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的流程及程序，並具有以下主要特點：(i)設立提名委員會，並有明確的職權範圍，以甄選合適的候選人(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董事；(ii)提名委員會將每年評估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iii)董事有權為履行彼等作為董事的職責而尋求所需的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集團承擔。該機制每年由董事會執行。董事會已檢討該機制的落實貫徹及其有效性，並認為該機制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屬有效。

各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董事會所需之多方面業務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能力。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在管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之事宜上發揮領導角色及於董事會委員會任職，全體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的戰略發展方向作出不同貢獻。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B.2.2規定，所有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實行至少每三年輪換一次的退任制度。

各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彼等各自的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彼等之委任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袁力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六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孫躍先生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起生效。袁麗軍先生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起生效。莊良寶先生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



各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非執行董事王賢福先生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起；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軼華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三日起；獨立非執行董事孔祥明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起，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鄧仲君女士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起，任期三年。每名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均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所有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而任何由董事會任命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成員的新董事僅任職到其獲委任後的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及合資格在該大會上重選。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6.18條，袁力先生、莊良寶先生及孫躍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此外，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6.2條，孔祥明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獲董事會委任，彼將任職直至股東週年大會之時。所有上述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的程序及流程。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制定董事提名及委任的相關程序、監察董事的委任及繼任計劃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不斷留意作為本公司董事應有的責任及操守，亦會緊貼本公司業務活動及發展。

每位新任命的董事於首次任命時均已接受入職培訓，確保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有恰當理解，並充分明白董事職責及於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以及知悉相關法定監管規定。

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進行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藉此按上市規則第3.09F及3.09G條規定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彼等對董事會的貢獻保持知情及相關。孔祥明先生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09H條規定完成持續專業發展。

各現有董事接受培訓的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	培訓類型
袁力先生	B
孫躍先生	B
袁麗軍先生	B
莊良寶先生	B
王賢福先生	B
張軼華先生	B
鄧仲君女士	B
孔祥明先生	B

A 出席內部簡介會

B 出席研討會及培訓

C 閱覽董事職責及責任相關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員會及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本公司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已訂立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董事會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股東要求供其查閱。

各董事會委員會的大部分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各董事會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第2頁的「企業信息」一節。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檢討財務資料及報告程序、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審核計劃及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及讓本公司僱員在保密的情況下就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本公司其他事項可能存在的不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

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軼華先生、孔祥明先生及鄧仲君女士組成，包括兩名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審核委員會應僅包含非執行董事，至少有三名成員，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及至少一名成員具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年內，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二零二四年年度財務業績及二零二五年中期業績，所有審核委員會成員均已出席會議。

年內，董事會概無於外聘核數師委任、指定或解聘事宜與審核委員會持不同意見。

年內，審核委員會在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亦與外聘核數師舉行了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檢討個別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全體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和架構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審閱及／或批准股份計劃相關事宜以及設立具透明度的程序，以發展有關薪酬政策和架構，以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會參與決定其自身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袁力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軼華先生及孔祥明先生組成。張軼華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年內，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五次會議，以檢討薪酬政策、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調整執行董事袁力先生薪酬及確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孔祥明先生薪酬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組成、設立和制定提名和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就董事的委任和繼任規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孔祥明先生、張軼華先生及鄧仲君女士，彼等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孔祥明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於評核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述的多項範疇，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行業及地區經驗。提名委員會將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以達致對本公司有利而訂下的目標。

於物色及選擇合適的董事人選時，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前會考慮人選的品格、資歷、經驗、獨立性及其他可配合企業策略及達致董事會多元化(倘合適)的必要條件。如有需要，可委聘外部招聘專業人士進行篩選過程。

年內，提名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考慮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多元化觀點的合適平衡已得以維持。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並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本公司認可並支持多元化董事會的裨益，並認為提高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是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的重要因素。

提名委員會將酌情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在適當情況下就董事會變動提出建議以補充本公司的企業策略，並確保董事會保持均衡的多元化形象。在審查及評估董事會組成方面，提名委員會致力於各級的多元化，並將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和地區及行業經驗。

本公司旨在保持與本公司業務增長相關的多元化視角的適當平衡，並致力於確保適當結構化各級(從董事會往下)的招聘及選拔常規，以便考慮各種類型的候選人。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將考慮制定可衡量的目標以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不時檢討該等目標以確保其適當性並確定在實現該等目標方面取得的進展。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人員有五分之一為女性。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275名僱員中有173名女性員工，佔本集團僱員的62.91%。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8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女性。董事會成員在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性別及服務年期方面都存在多元化。董事會積極尋求確保其多元化組合的合理性並採納多項舉措滿足其確保董事會多元化的戰略需要。其亦於本集團內部各層級開展結構化招聘、甄選及培訓計劃，以擴大具技能及經驗的潛在董事會成員儲備。董事會認為目前董事會之組成，在會計及財務、法律專業、管理及諮詢等領域各具專長，符合本公司業務需要。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將考慮本集團整體業務之具體需求，不時檢討其組成，且本集團將繼續把握機會在物色到合適人選時逐步增加女性董事會成員及員工的比例。有關本集團性別比例的更多詳情及相關數據，可參閱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並認為其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效。

董事提名程序

董事會向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授權董事甄選及委任的責任及權利。

本公司已採納載明與本公司董事提名及委任相關的甄選標準及流程以及董事會繼任計劃的提名程序，旨在確保董事會保持適合本公司的技能、知識、經驗及視角多元化的平衡及董事會的連續性及董事會層面的適當領導力。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2.1所載的職能。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和常規、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和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對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和常規、遵守標準守則及僱員書面指引的情況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本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記錄

下表載列各董事出席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舉行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及本公司股東大會的記錄：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袁力先生	8/8	不適用	5/5	不適用	0/1
孫躍先生	8/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袁麗軍先生	8/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莊良寶先生	8/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王賢福先生	8/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軼華先生	8/8	2/2	5/5	2/2	1/1
陳睿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辭任)	7/8	1/2	4/5	2/2	1/1
孔祥明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獲委任)	0/8	0/2	0/5	0/2	0/1
鄧仲君女士	8/8	2/2	不適用	2/2	1/1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主席於年內亦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其他執行董事避席的情況下舉行一次會議以討論本公司業務。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董事亦已確認，報告年度內，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就可能持有本公司未經刊發的價格敏感資料的僱員所進行的證券交易，設立不低於標準守則的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

本公司並不知悉有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的任何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問責性及審核

董事對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匯報的責任

董事承擔編製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須負責就年度及中期報告、內幕消息公告及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及監管規定的其他披露，呈列平衡、清晰及容易理解的評估。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董事會就對本公司及本集團財務報表進行知情評估時所需的解釋及資料，並呈交予董事會批准。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審閱其效能。董事會亦負責維持充足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本集團資產。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協助有效營運、確保財務匯報的可靠性，及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識別及管理潛在風險及保障本集團資產。高級管理層審閱及評估控制過程、定期監管任何風險因素，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任何發現及應付變動及已識別風險的措施。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無法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及對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只能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公司已制定《反舞弊與舉報管理制度》，以監察僱員在日常營運中的行為。本公司通過年度自我審查，檢討道德守則及有關規定的實施情況，確保道德守則及有關規定在實際營運及管理慣例中貫徹執行，切實杜絕受賄、敲詐、舞弊、洗黑錢等行為，平衡及維護本集團與持份者利益，建立長期夥伴關係。

本公司將採取各種行動打擊腐敗。首先，本公司已委聘獨立核數師進行本公司的獨立審核並通過內部監察及獨立審核預防及控制本集團發生貪污或不道德行為。其次，本公司提供反舞弊郵箱及反舞弊匿名熱線對公司內外公佈，接受來自公司內部員工及與公司有相關聯供應商／代理公司／固定客戶的投訴、舉報事宜，並配置專人對於投訴、舉報的案件進行妥善的記錄及保管。本公司對於任何投訴、舉報，均採取保密措施，防範投訴人或舉報人的人身、利益不受侵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未發生任何員工或公司腐敗案件。

我們已設立內部審核職能，以審查有關財務及營運事宜和常規的主要問題，以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調查結果及任何改善建議。此外，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定期聽取內審部門匯報當期內控工作，及時了解本集團廉潔工作。

為識別、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本集團已實施程序以確保嚴格禁止未經授權存取及使用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兩次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有關審閱涵蓋本集團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和風險管理職能等範疇的重大監控。改善範圍已被識別，且已實施合適措施以管理該等風險。改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為一個持續過程，董事會將透過考慮審核委員會及執行管理層進行的檢討，繼續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成效。整體而言，本公司認為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屬有效及充足。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薪酬

有關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財務報表匯報責任的聲明載於第 44 至 50 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應付的費用約為人民幣 2.5 百萬元。服務費詳情載於下文：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	
本年度	1,600
非審核服務	900
總計	2,500

公司秘書

穆微微女士已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自此本公司秘書鄭徐慈女士已獲委任以替代穆女士。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鄭女士已確認接受不少於 15 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之間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讓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而言非常重要。本公司亦認為公司資料具透明度及及時的披露非常重要，使股東及投資者得以作出最佳投資決策。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 www.qidianguofeng.cn，內有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資料及更新、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可供公眾閱覽。投資者可直接致信本公司，或經電郵至 qidianir@guofengjiuye.com 作出任何查詢。

董事會歡迎股東意見，並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以向董事會或管理層直接提出任何查詢。董事會成員（或彼等的受委人）及本集團合適高級員工出席大會以回答股東提出的任何問題。

章程文件

本年度組織章程細則並無變動。組織章程細則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相關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股東意見及問題得到妥善處理。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檢討股東通訊政策，並認為該政策已按「股東通訊及投資者關係」及「股東權利」段落所披露之措施有效落實。

本公司已就派付股息採納股息政策。董事會的目標為向其股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宣派及建議派付合共金額不少於本公司年度淨盈利 15% 的股息，惟受一系列條件及因素所限。有關擬議並無任何保證或構成聲明或顯示本公司必須或將會以有關方式宣派及支付股息以及必須或將會支付任何股息。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將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重大個別事宜(包括選出個別董事)提呈個別決議案。

董事會可應持有本公司繳足股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任何兩名或多名股東(或一名股東為認可結算所)或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 12.3 條作出要求的有關股東(「請求人」)(視情況而定)的書面要求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要求內必須列明大會目的並由請求人簽署，並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辦事處。倘董事會於送達要求之日起計二十一日內並無按既定程序召開大會(須於另外二十一日內舉行)，則請求人自身或代表彼等所持總投票權半數以上的任何請求人可按儘量接近董事會召開大會的相同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惟按上述方式召開的任何大會不得於送達有關要求之日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且本公司須向請求人償付因應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

股東可向本公司發出書面要求，以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呈任何查詢或建議。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北苑東路 19 號院 5 號樓 15 層 1504

電話：86-755-60845987

電郵：qidianir@guofengjiuye.com

股東須送交及寄發經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以令上述者生效。股東資料或須按法律要求而予以披露。

任何股東如有意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其應於股東大會日期前不少於 7 天向本公司董事會遞交有關書面建議，以供董事會考慮。董事會聯絡詳情與本節上述所載者一致。

根據上市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通過投票方式作出表決，而表決結果將於緊隨相關股東大會完結後刊登於聯交所(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www.qidianguofeng.cn)的網站。

持續經營方式

概無將對本公司及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造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條件的相關重大不確定因素。

有關本集團流動資金的財務風險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年度報告書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活動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家電、手機、電腦、進口及一般商品零售及提供家電維修及安裝服務、白酒業務及提供教育培訓服務。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年內業務的審閱及對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兩節。有關本集團可能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有關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其估值流程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b)。該回顧構成本年報的一部分。

環保政策

本集團致力保護環境，通過儘量降低日常營運對環境的不利影響以付諸實行，例如投資於節能照明系統及設備、增加廢紙回收以減少消耗及浪費以及加強員工的環保意識。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優秀環保措施，於組織內推廣正確的環保意識。

遵守有關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主要是在中國從事家電、手機、電腦、進口及一般商品零售及提供家電維修及安裝服務、白酒業務及提供教育培訓服務。經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本集團於年內在各重大方面遵守開曼群島、香港及中國的有關法律及法規。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主要關係

本公司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主要關係詳情載於本年報「聘用及薪酬政策」、「人力資源」及「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各段。

董事會報告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 51 至 139 頁的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宣派任何中期股息。董事不建議支付本年的任何末期股息。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 54 頁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可供分派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及 46。

根據公司法，公司在若干情況下可從股份溢價賬向其股東作出分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可供分配給股東的儲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的適用法例均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以致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稅務減免

董事並無知悉任何本公司的股東因持有本公司的證券而可享有任何稅務減免。

附屬公司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5。



董事

於年內及於本年報日期的董事：

執行董事

袁力先生
孫躍先生
袁麗軍先生
莊良寶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賢福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軼華先生
陳睿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辭任)
孔祥明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獲委任)
鄧仲君女士

董事服務合約

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並無或無意與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訂立任何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且毋須繳付任何賠償(不包括法定賠償)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公司董事的簡歷載於本年報第 40 至 43 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董事被認為於上市規則所界定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有關代理協議的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深圳奇點求學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公司」）與北京聖商創業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聖商」）訂立代理協議（「代理協議」），據此，北京聖商授權深圳公司作為其代理以銷售及推廣北京聖商的培訓課程及服務。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袁力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持有 65,001,624 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29.64%）。同時，袁力先生連同根據一致行動安排一致行動的各方共同控制北京聖商已發行股本 58.47%。因此，北京聖商為袁力先生的聯繫人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代理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53 條，本公司須就代理協議項下的交易費總額設定年度上限。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根據代理協議應付北京聖商的交易費總額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 10 百萬元、人民幣 55 百萬元及人民幣 58 百萬元。

本集團的主要活動是在中國從事家電、手機、電腦、進口及一般商品零售及提供家電維修及安裝服務及白酒業務。同時，本集團一直積極探索投資及商機，以擴大其資產及收益基礎。北京聖商於中國經營其培訓服務業務有悠久的歷史及成功的記錄。北京聖商通過廣泛銷售渠道，推廣其培訓項目並提高其於潛在學員中的整體品牌知名度。北京聖商的營銷活動主要通過銷售代表機構進行，銷售代表機構由銷售及營銷團隊提供支持，並由北京聖商的監控團隊監控。鑒於北京聖商培訓服務業務的良好記錄，深圳公司作為北京聖商的代理，將為本集團帶來新的收入來源。同時，由於深圳公司的管理團隊擁有豐富的類似業務的銷售及營銷經驗，本公司看好深圳公司的前景。深圳公司管理團隊的多數成員於教育及培訓行業擁有逾十年的經驗，具備良好的管理能力、銷售渠道開拓能力以及技術支援能力。考慮到所有因素，引入此新業務對本集團有利。

有關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的通函。

於本年度，本集團應付的交易費用總額為人民幣零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5,904,000 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乃於以下情況訂立：

- a) 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
- b) 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及
- c) 根據按公平合理及符合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規管彼等的相關協議訂立。



代理協議之價格及條款已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之通函所載的定價政策及指引釐定。

本公司核數師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聘根據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以外的核證委聘」並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載有本集團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調查結果及結論之無保留意見函件。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4。就構成持續關連交易的關聯方交易而言，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年度審閱及披露規定。

關聯方交易

重大關聯方交易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4。就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該等關聯方交易而言，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披露該等關連交易。除本節所披露者外，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所披露的其他關聯方交易不被視為關連交易，或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本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或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姓名	公司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普通股或 相關股份總數	佔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袁力 ^(附註1)	本公司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604,600,366 股股份(L)	31.30%
孫躍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3,965,678 股股份(L)	0.21%
莊良寶 ^(附註2)	本公司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11,460,928 股股份(L)	0.59%
袁麗軍先生 ^(附註3)	本公司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36,114,570 股股份(L)	1.87%
王賢福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800,000 股股份(L)	0.09%

(L) 指好倉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其一，327,553,334 股股份由 Greatssjy Co., Ltd. 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Greatssjy Co., Ltd. 由袁力先生全資擁有。其二，277,047,032 股股份由聖行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前稱聖商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聖行國際**」)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聖行國際由 Mogen Ltd. (「**Mogen**」)全資擁有。Mogen 由袁力先生透過 Greatssjy Co., Ltd. 擁有 100.00% 權益。
- (2) 該等 11,460,928 股股份由 Zhuanglb Co., Ltd. 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Zhuanglb Co., Ltd. 由莊良寶先生全資擁有。
- (3) 該等 36,114,570 股股份由 WZQi Ltd. 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WZQi Ltd. 由袁麗軍先生控制 99.99% 權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中的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以上已作出權益披露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普通股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的條文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公司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普通股總數	佔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Greatssjy Co., Ltd. (附註1)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327,553,334 股股份 (L)	16.96%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277,047,032 股股份 (L)	14.34%
Mogen Ltd. (附註2)	本公司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277,047,032 股股份 (L)	14.34%
聖行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2)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277,047,032 股股份 (L)	14.34%

(L) 指好倉

附註：

- (1) 其一，327,553,334 股股份由 Greatssjy Co., Ltd. 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Greatssjy Co., Ltd. 由袁力先生全資擁有。其二，277,047,032 股股份由聖行國際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聖行國際由 Mogen 全資擁有。Mogen 由袁力先生透過 Greatssjy Co., Ltd. 擁有 100.00% 權益。
- (2) 該等 277,047,032 股股份由聖行國際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聖行國際由 Mogen 全資擁有。Mogen 由袁力先生透過 Greatssjy Co., Ltd. 擁有 100.00% 權益。



股本及股份計劃

年內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採納了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自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採納日期」）起 10 年有效並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及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修訂其條款。於採納日期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可予購買及配發的股份最高數目為 21,927,974 股股份，相當於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約 10%。其中，根據在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能向服務提供商參與者授出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 19,735,175 股。在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批准更新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後，根據本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可予授出的最高股份數目為 95,176,283 股（「計劃授權限額」）及根據本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服務提供商參與者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 66,623,398 股（「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

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具體目標為：

- (i) 激勵合資格參與者提高酒品銷售目標；
- (ii) 向若干經選定參與者授出股份，以達致若干酒品銷售目標；及
- (iii) 認可若干經選定參與者（定義見下文）的貢獻，並為彼等提供激勵措施，以留住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運作、發展及成長作貢獻。

倘達成一定的銷售收入，則服務提供商（定義見下文）將自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貴州仁懷國峰酒業有限公司（「仁懷國峰」）以貨物形式收取一定百分比的銷售回扣，使仁懷國峰能夠更好控制其現金流。

Conyers Trustee Services (BVI) Limited（「受託人」）（作為 Qidi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英屬處女群島公司」）的唯一股東）以信託方式持有的將授予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的任何股份（「已獎勵股份」）均應受到保護，以防本集團於未來進行清算或債權人向本集團提出申索。因此，採納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將激勵已為本集團作出貢獻或未來可能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服務提供商的銷售表現。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甄選合資格參與者的標準及建議的服務提供商類別（「經選定參與者」）符合本公司業務需求且與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宗旨一致。

董事會報告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

- (i) 仁懷國峰任何負責日常管理及行政服務的各級僱員(包括但不限於高級人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僱員參與者」)；及
- (ii) 於諒解備忘錄訂立後六個月內與仁懷國峰簽訂最終服務合約並在其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持續或經常性地就酒品銷售向仁懷國峰提供符合本集團長期發展利益之分銷及推廣服務的任何區域或指定經銷商、分銷商或銷售渠道(「服務提供商」)。有兩種類型的服務提供商，即區域及指定服務提供商。兩種服務提供商均提供與酒品銷售渠道類似的服務，不同之處在於區域服務提供商提供的服務僅限於中國的特定區域，而指定服務提供商可在中國任何地區銷售酒品。指定服務提供商亦可享受區域服務提供商提供的支持服務，如培訓、管理、推廣及營銷活動。

為免生疑問，服務提供商不包括自本集團購買貨物的客戶、上文(ii)項所載者外的其他服務提供商或供應商、就融資及併購向本集團提供諮詢服務的配售代理或財務顧問以及核數師或估值師等提供保證或須以公正及客觀的方式為本集團提供服務的專業服務提供商。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服務提供商的類別符合行業規範。

如若向任何經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將導致於截至及包括有關授予日期的12個月期間內，(a)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已授予或將授予有關經選定參與者的獎勵(不包括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而註銷的任何獎勵)項下已購買／配發及將購買／配發的獎勵股份總數；及(b)就授予有關經選定參與者的所有其他購股權及獎勵(如有)而已發行及將發行及／或已購買及將購買及／或已配發及將配發的任何股份總數，合共超過1%已發行股份(「1%個別限額」)，則有關獎勵一概不得授出。任何超過1%個別限額的獎勵授出必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單獨批准，且該經選定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如經選定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而本公司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任何獎勵，均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為獎勵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如若向任何經選定參與者(為本公司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授出獎勵將導致於截至及包括有關授予日期的12個月期間內，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已授予或將授予有關經選定參與者的獎勵(不包括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而註銷的任何獎勵)項下已配發及將配發的獎勵股份總數，合共超過0.1%已發行股份(「0.1%限額」)，則有關獎勵一概不得授出。任何向有關經選定參與者授出超過0.1%限額的獎勵，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且本公司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



如若向任何經選定參與者(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獎勵將導致於截至及包括有關授予日期的12個月期間內，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已授予或將授予有關經選定參與者的獎勵(不包括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而註銷的任何獎勵)項下已配發及將配發的獎勵股份總數，合共超過0.1%限額，則有關獎勵一概不得授出。任何向有關經選定參與者授出超過0.1%限額的獎勵，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且本公司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

倘向任何經選定參與者(為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的任何獎勵將超過0.1%限額，獎勵的承授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須於就批准授出獎勵而召開的有關股東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且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章的規定。

經選定參與者的歸屬條件應由董事會釐定，並載於載有有關授予獎勵股份詳情的通知(「授予通知」)及有關歸屬的通知。受限於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獎勵的歸屬受經選定參與者於授予通知日期後及於歸屬日期始終作為合資格參與者所規限。倘身為服務提供商的經選定參與者不再經常或持續性向本集團提供服務，則有關人士或實體被視為不再為經選定參與者。然而，儘管經選定僱員不再於本集團一間成員公司任職或擔任董事，倘其按照本公司的要求或指示於本集團另一間成員公司同時擔任不同的職務或董事，則其仍被視為經選定參與者。為免生疑問，倘經選定參與者不再於本集團一間成員公司任職或擔任董事，且因任何原因(除按照本公司的要求或指示外)於本集團另一間成員公司同時擔任不同的職務及/或董事，則經選定參與者將被視為不再為經選定參與者(董事會全權酌情另行決定除外)。

於釐定獎勵歸屬及獎勵股份數目時，其應受限於經選定參與者(不包括任何除外參與者)將信納的業績標準及董事會不時釐定的其認為適當的因素。業績標準及相關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事項：

- (i) 相關經選定參與者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及/或實際貢獻；
- (ii) 於本集團各財政年度結束前本集團的銷售表現及銷售收益；
- (iii) 相關經選定參與者的表現；
- (iv) 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
- (v) 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目標及未來發展規劃；及
- (vi)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事項。

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以及待滿足經修訂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及授予通知所載有關經選定參與者獲得及/或獲歸屬已獎勵股份的所有權及/或歸屬條件(除非董事會另行豁免)後，董事會須於歸屬日期(或倘歸屬日期為非營業日，則為下一個營業日)為經選定參與者利益而向信託發行及配發新股份及/或促使受託人根據授予通知所載獎勵股份的數目向有關經選定參與者配發及轉讓其購買、發行及/或配發的股份，而股份分配代價及轉讓費(相當於股份市值)應透過本公司資源支付。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就經選定參與者獲得已獎勵股份的權利及／或已獎勵股份的歸屬施加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條款及條件(包括於有權獲得獎勵及／或獎勵獲歸屬後於本集團內持續受僱、委聘及／或服務的期限)，並應告知有關經選定參與者獎勵及已獎勵股份的相關條件，惟獎勵的歸屬期不應少於12個月，除下文所載有關僅向經選定僱員授出的獎勵的特定情況除外：

- (a) 向董事會認為對本集團業務發展及增長有價值的經選定僱員及個人提供富有競爭力的條款及條件，以吸引及引導彼等接納本集團向彼等發出之僱傭要約；
- (b) 倘經選定僱員於其正常退休日期(即男性員工60歲，女性員工50至55歲)退休，則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相關經選定僱員的所有已獎勵股份，應視作於緊接其正常退休日期前一天或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協定的有關較早或較晚日期獲歸屬；
- (c) 倘經選定僱員於歸屬日期前任何時間身故，則有關經選定僱員的已獎勵股份應視作於緊接其身故前一天獲歸屬；
- (d) 倘於歸屬日期前《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所界定的本公司控制權發生變更，董事會應全權酌情釐定有關已獎勵股份是否應歸屬予經選定僱員；或
- (e) 倘本公司向其股東正式發出通告召開股東大會以審議本公司自願清盤的決議案或本公司清盤令已頒佈，則董事會應全權酌情釐定有關已獎勵股份是否應歸屬予經選定僱員以及有關已獎勵股份歸屬時間。

為免生疑問，授予作為服務提供商的經選定參與者的獎勵的歸屬期不應少於12個月。

董事會可不時無代價向任何經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

視乎任何提前終止的情況而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將於採納日期開始的10年期間有效。計劃的剩餘期限約為8年。

有關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十六日、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七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九日的通函。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95,176,283股，即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含庫存股)4.93%。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根據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可分別授出82,068,605股股份及61,068,398股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可分別授出57,467,985股股份及37,667,778股股份。

報告期間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可予發行的24,600,620股股份除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為1.32%。

有關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所授出獎勵股份變動之詳情載於下表：

經選定參與者名稱或類別	職務	授予日期	獎勵股份數目						表現目標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於報告期間已授出	於報告期間已歸屬	於報告期間已註銷	於報告期間已失效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於報告期間已授出	於報告期間已歸屬	於報告期間已註銷	於報告期間已失效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購置(港元/每股股份)	授予日期前的收市價(港元/每股股份)	股份於授予日期之公平值(港元/每股股份)	緊接授予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港元/每股股份)
本公司董事												
王賢福	非執行董事	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	1,800,000	0	1,800,000	0	0	0	0	—	2.44	4.68
		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	1,200,000	0	0	0	1,200,000	0	4.73	4.68	—
		二零二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
		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
		二零二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
		二零二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												
于坤	貴州醫仁國藥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100,000	0	100,000	0	0	0	0	—	0.84	3.66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	—	—	—	—	—	—	—	—	—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七年五月二十四日	—	—	—	—	—	—	—	—	—	—
王昭祜	深圳奇蹟求學科技有限公司之副總裁	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	1,000,000	0	0	0	1,000,000	0	0	—	2.44	—
		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
		二零二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
		二零二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
本集團僱員												
僱員參與者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687,000	0	687,000	0	0	0	0	—	0.84	3.66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	—	—	—	—	—	—	—	—	—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七年五月二十四日	—	—	—	—	—	—	—	—	—	—
服務提供者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5,540,000	0	5,540,000	0	0	0	0	—	0.84	3.66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	23,400,620	0	0	0	23,400,620	0	3.85	3.75	—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七年五月二十四日	—	—	—	—	—	—	—	—	—	—
總計			9,127,000	24,600,620	8,127,000	0	1,000,000	24,600,620	0	—	—	—

附註：

- 概無設定表現目標。考慮向王賢福先生作出授予時，薪酬委員會已考慮以下因素：(i)獎勵股份之預期價值受股份未來市價影響，而股份未來市價取決於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ii)王賢福先生在教育及培訓行業的深厚經驗。
- 概無針對承授人設定表現目標。考慮向承授人作出授予時，薪酬委員會已考慮以下因素：(i)獎勵股份之預期價值受股份未來市價影響，而股份未來市價取決於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ii)承授人於二零二四年作出之銷售表現及貢獻。
- 獎勵股份的公平值乃按本公司股份於各授予日期的市價計算。

董事會報告

有關涉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以收購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須予披露交易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七日，本公司與目標公司賣方訂立收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收購且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銷售股份，即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目標公司為一家以興趣電商AI賦能服務為核心業務的AI技術公司。收購協議之代價**460,000,000 港元**將以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之代價股份結算。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十日、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二零二五年九月七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之補充公告。

董事購買股票或債務證券的權利

除本年報「股本及購股權計劃」一段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年內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擁有可認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的權利，或可藉買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證券而獲益。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於本報告期，除「有關代理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一段的交易外，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就本公司業務訂立屬重大性質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年內，本公司並無簽訂或存有任何與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有關的合約。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各名董事有權從本公司的資產中獲得彌償，以彌償其作為本公司董事在獲判勝訴或獲判無罪的任何民事或刑事法律訴訟中進行抗辯而招致或蒙受的一切損失或責任。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可能面對的法律訴訟作適當的投保安排。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來自前五名最大客戶的總銷售額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約12.07%，其中來自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約3.01%。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來自前五名最大供應商的採購總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44.73%，其中來自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13.64%。

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者)概無於本集團前五名最大供應商或本集團前五名最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的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刊發前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訂明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董事資料變動

孔祥明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睿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辭任。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擁有專業會計師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張軼華先生及孔祥明先生，以及鄧仲君女士。張軼華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截至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的組成已遵守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審核委員會已採納與聯交所發佈的企業管治守則一致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內部審計功能、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系統、審計計劃及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及可使本公司僱員能夠在保密的情況下就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之可能不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一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審議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對其發表的核數師報告。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因任期屆滿而辭任。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開元信德」)於上述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獲聘任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以填補因國富浩華離職導致的職位空缺。開元信德自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日起，乃由於因中國監管機關發出監管決定，其於五年內不得再從事中國內地企業境外上市審計服務而辭任本公司核數師。於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先機」)獲聘任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自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起，本公司香港核數師之英文名稱已由「CL Partners CPA Limited」更改為「Rongcheng (Hong Kong) CPA Limited」，中文名稱已由「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更改為「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經由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日，本集團與Mogen Ltd.訂立出售協議，Mogen Ltd.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最終控制方袁力先生擁有。根據出售協議，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按零代價出售及Mogen Ltd.已有條件同意購買中華銀瑞(香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經計算，出售事項的收益約為人民幣47,597,000元。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三日，本集團已完成與獨立第三方中華瑞科的清償契據，以通過向中華瑞科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清償未償還債務人民幣5,057,000元。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袁力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1) 本公司年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會成員載列如下：

姓名	職務	年齡	任期
袁力先生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	43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至今，任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至今，任董事會主席
孫躍先生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行政總裁	58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今，任執行董事；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今，任副董事長、行政總裁
袁麗軍先生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聯席行政總裁	60	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至今，任執行董事； 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至今，任副董事長、聯席行政總裁
莊良寶先生	執行董事	64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至今
王賢福先生	非執行董事	39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今
張軼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44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三日—至今
陳睿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51	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
鄧仲君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36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至今
孔祥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43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至今

(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a) 執行董事

袁力先生，43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加入本公司董事會任執行董事，並於同年十二月獲任董事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委員。袁先生持有吉林大學本科學歷，長江商學院EMBA，長江商學院DBA在讀，曾在北京大學國家發展研究院、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國合·耶魯等項目進修。

袁先生深耕科技與消費產業融合領域，具備豐富的持續創業經驗，主導了本公司戰略轉型升級，確立了「AI+醬酒」雙業務模式。在社會職務方面，彼擔任北京市朝陽區政協第十三屆、十四屆委員，四川省中江縣第十九屆人大代表，以及民建中央第十二屆科教委員會副主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孫躍先生，58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及行政總裁。孫先生於白酒啤酒業擁有逾30年管理經驗。孫先生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起擔任肆玖坊酒業有限公司董事長。在此之前，自二零零九年十月至二零二一年九月期間，孫先生於瀘州老窖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老窖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瀘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568，該公司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老窖公司」）擔任多項職務。於二零零九年十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及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期間，孫先生分別擔任老窖公司副總經理及總經理特別助理。於二零一五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期間，彼擔任老窖集團副總裁，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一年九月期間出任老窖集團副董事長及總裁。

加入老窖集團之前，孫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十月期間在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青島啤酒」）及其附屬公司擔任多個職位。青島啤酒的股份分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號：600600）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168）上市。於青島啤酒及其附屬公司任職期間，其最後職務為青島啤酒（成都）有限公司及青島啤酒（瀘州）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及總經理。

孫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七月畢業於青島科技大學，獲工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七月獲西南財經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

袁麗軍先生，60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兼聯席行政總裁。彼於培訓相關行業擁有逾16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袁先生自二零二四年四月至二零二四年十月期間擔任深圳市華一世紀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兼總裁。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至二零二四年四月期間，袁先生擔任創業天下光明集團（一家主要從事數字營銷諮詢的公司，其股份於美國場外交易市場交易（公司代碼：EUBG））董事兼總裁。

自二零一七年三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期間，袁先生擔任北京聖商創業科技有限公司（前稱為北京聖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裁。在此之前，袁先生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四年八月期間擔任上海領騰商務服務有限公司（前稱為上海匯聚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兼總裁。自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九月期間，袁先生分別任職於西安聚成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西安聚成」）及深圳市聚成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聚成集團」，前稱為聚成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彼自西安聚成的銷售人員做起，通過彼累積的工作經驗及努力，晉升為聚成集團的營銷副總裁。

袁先生曾獲多項榮譽，包括於二零零七年三月獲陝西省企業信用協會評為「2006陝西省十大創新人物」。

袁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七月獲陝西工商管理碩士學院西安交通大學教學點工商管理碩士證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莊良寶先生，64歲，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現任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奇點求學科技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加入本集團之前，莊先生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三年七月於北京聖商創業科技有限公司擔任董事會秘書、副總經理及董事。自二零零四年四月至二零一三年四月，彼擔任蘇州金螳螂建築裝飾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為：002081）副總經理兼董事。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三年九月，莊先生擔任浙江華海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為：600521）的董事會秘書、財務部主管及副總經理。自一九九五年十月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彼擔任蘇州新區高新技術產業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為：600736）財務經理兼財務總監。

莊先生曾任蘇州金池商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該公司於中國成立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註銷。

莊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取得華東師範大學區域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取得高級經濟師頭銜。

(b) 非執行董事

王賢福先生，39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於教育及企業管理等領域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王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創立深圳市華師兄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並自此擔任董事會主席，深圳市華師兄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致力於向培訓機構提供講師及培訓產品。彼自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擔任廣州市眾行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現稱廣州市童學圈網路科技有限公司）的總經理。自二零零六年一月至二零零八年四月，彼擔任深圳市時代光華教育發展有限公司的經理。

王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七月通過網上學習專升本課程畢業於南開大學，並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軼華先生，44歲，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張先生在財務及會計方面有超過17年的經驗。從二零零五年八月至二零一四年八月，張先生受僱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該事務所主要從事提供財務審計及諮詢服務），離職前最後的職位為鑒證部高級經理，彼於當中主要負責提供會計服務。於二零一四年九月至二零一七年八月，張先生受僱於中國綠地博大綠澤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博大綠澤國際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景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觀設計服務，並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253))。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彼擔任中國綠地博大綠澤集團有限公司的副總裁及首席財務官，彼於當中主要負責公司的日常財務運作和合規事宜。自二零一八年二月起，張先生擔任讀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是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出版代理商(股份代號：30102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當中主要負責向該公司的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起，張先生擔任利和味道(青島)食品產業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食品及食品添加劑生產及銷售)的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彼於當中主要負責公司的日常財務運作和合規事宜。

張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七月獲得上海大學專業會計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八年六月獲得上海交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註冊內部審計師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資格證書持有人。

鄧仲君女士，36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現為君焱人才顧問公司(Talentine Limited)的執行合夥人。鄧女士於資本管理、消費者、科技、物業、酒店管理以及教育行業領域擁有逾14年的人才諮詢、董事會顧問及獵頭經驗。於加入君焱人才顧問公司(Talentine Limited)前，彼自二零一二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七月期間擔任高駿顧問服務公司(aimHigher Consultancy Limited)的高級顧問及自二零一八年六月至二零二三年四月期間擔任領導力和商業諮詢公司(HamptonTCI Limited)的董事。

鄧女士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及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分別獲瑞士酒店管理大學及德比大學酒店與活動管理學士學位。彼已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完成格蘭牛津的工商學院的牛津高管領導力項目。

孔祥明先生，44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孔先生擁有近二十年國際資本市場與投資管理經驗。彼自二零一七年起出任香港正平資本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在此之前，他曾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六年間先後擔任英國倫敦畢馬威有限公司諮詢師、香港滙豐銀行環球銀行部分分析員、香港工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企業融資部經理、香港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企業融資部高級經理等職務。孔先生以優異成績畢業於英國牛津大學「金融戰略學行政碩士文憑」課程，亦獲得英國華威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以及英國諾丁漢大學經濟學榮譽學士學位。孔先生持有許多項國際專業資格，包括特許金融分析師、澳洲註冊會計師、特許另類投資分析師、註冊環境、社會及治理分析師、資深特許管理會計師、全球特許管理會計師等。

(d) 高級管理人員

靳真林先生，59歲，現任本集團控股附屬公司安徽四海董事長。彼有逾三十年家電行業從業經驗，彼擁有精細化管理、全域思維能力及團隊感召力強，能夠有效帶領團隊實現既定目標。



獨立核數師報告

容诚 | RCHK

致中国奇点国峰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 51 至 139 頁的中国奇点国峰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性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之基準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適用於公眾權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我們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我們注意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其顯示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 428,249,000 元，以及截至該日， 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人民幣 48,875,000 元。如附註 2 所示，該等事件或情況連同附註 2 所載的其他事項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令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存在重大疑慮。我們的意見並無就此事項修改。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乃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是在吾等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除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部分所述事項外，吾等釐定下述事項為吾等報告中溝通的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p> <p>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a)</p> <p>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收購香港繪流有限公司(「繪流」)的全部股權，總代價約人民幣 302,430,000 元(相當於約 333,947,000 港元)，並以配發及發行 94,069,530 股 貴公司股份(「代價股份」)結算。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繪流成為 貴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繪流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數據分析及直播電商服務。</p> <p>該收購事項產生商譽約人民幣 238,596,000 元，即已支付代價超出 貴集團分佔所收購繪流業務之可識別資產淨額的公平值之差額。 貴集團已委聘外部估值公司協助釐定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而該等估值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尤其是與貼現率、預測毛利率及預測銷售增長率有關的估值。</p> <p>由於收購事項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以及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估值本身可能具有主觀性，需要進行重大判斷及估計，其增加重大錯誤陳述或潛在管理層偏差的風險，因此吾等將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吾等就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所進行的審計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經參考股權收購協議載列的條款及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後，檢查股權收購協議及評估管理層對收購事項的會計處理； • 評估 貴集團聘請的外部估值公司的資格、能力及客觀性； • 經參考未來經營計劃、吾等對相關行業及市場數據的了解，對預測銷售增長率及預測毛利率在內所採納的關鍵假設的合理性提出質疑； • 在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評估貼現率的合理性； • 評估管理層對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代價分配及業務合併產生的任何商譽的數學準確性；及 • 經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後，評估與業務合併有關的披露的合理性。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商譽的減值評估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17及19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2,762,000元、使用權資產約人民幣13,898,000元及商譽約人民幣238,596,000元。

貴集團委聘外部估值公司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商譽進行減值評估，方法為採用貼現現金流法，將貴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與各自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

為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商譽的可收回金額而編製貼現現金流預測涉及重大估計，包括預測銷售增長率、預測利潤率及適用的貼現率。

吾等將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商譽的潛在減值評估列為關鍵審計事項，乃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商譽之結餘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要事項且貴集團的減值評估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

吾等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商譽的減值評估所進行的審計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評估管理層確定現金產生單位以及向每個現金產生單位分配資產的合理性；
- 評估管理層在減值評估中採用的方法的適當性；
- 在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評估採納的關鍵假設（包括貼現率、預測銷售增長率及預測毛利率）的合理性並對其提出質疑；
- 對預測銷售增長率、預測毛利率及貼現率進行敏感性分析，並考慮關鍵假設變動所產生的影響，以及是否有任何管理偏差指標；
- 評估貴集團聘請的外部估值公司的資格、能力及客觀性；及
- 經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考慮綜合財務報表有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賬款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25 及 42(b)(i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扣除虧損撥備)分別為人民幣 70,075,000 元及人民幣 13,950,000 元。貿易應收賬款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人民幣 297,000 元及人民幣 344,000 元已分別於年內確認。

管理層委聘外部估值公司基於對該等預付款項及應收款項預期年期的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以及有否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該等結餘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受到不利影響，而評估貿易應收賬款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撥備。

由於項目對綜合財務報表之重要性，且評估貿易應收賬款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須由管理層作出判斷及估計，故吾等認為該事項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就對貿易應收賬款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所進行的審計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了解 貴集團對貿易應收賬款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政策及管理層用以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方法；
- 評估 貴集團聘請的外部估值公司的資格、能力及客觀性；
- 透過評估可掌握資料，如債務人背景資料、債務人過往追收記錄、債務人的集中風險、貴集團的實際虧損經驗、前瞻性資料及貿易應收賬款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後續結算等，評估管理層對預期信貸虧損及債務人信譽所作出的判斷；
- 抽樣測試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齡；及
- 經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後，審閱對貿易應收賬款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披露是否充分。
- 在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透過測試歷史違約率的計算方法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合理性，以及評估為反映當前及預測未來經濟狀況而於撥備矩陣中應用的前瞻性調整的合理性。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或其他方面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吾等就此並無任何事項須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根據協定的委聘條款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並僅對全體成員作出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擔負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集團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總體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梁文傑

執業證書編號：P08413

香港，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356,585	441,994
銷售及服務成本		(272,920)	(324,173)
毛利		83,665	117,821
其他收入	7	2,251	5,25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8	(6,041)	6,681
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		(301,628)	(2,183,408)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16	(5,592)	—
就應收貸款撥回／(確認)的減值虧損	21	3,498	(3,498)
就貿易應收賬款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	42(b)(ii)	(297)	(379)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25	(344)	(1,098)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淨額	39	—	(24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0	(310)	362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34,427)	(85,469)
行政開支		(60,635)	(74,768)
經營虧損		(419,860)	(2,218,747)
財務成本	9	(4,698)	(13,615)
財務收入	9	279	2,834
財務成本淨額		(4,419)	(10,781)
稅前虧損		(424,279)	(2,229,528)
所得稅(開支)／抵免	10	(3,970)	2,662
年內虧損	11	(428,249)	(2,226,866)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權工具的公平值虧損		(333)	—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總額		(428,582)	(2,226,866)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418,391)	(2,221,688)
— 非控股權益		(9,858)	(5,178)
		(428,249)	(2,226,866)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418,724)	(2,221,688)
— 非控股權益		(9,858)	(5,178)
		(428,582)	(2,226,86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的每股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列示)	15		
— 基本		(0.232)	(2.519)
— 攤薄		(0.232)	(2.51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2,762	7,750
使用權資產	17	13,898	19,111
無形資產	18	42,742	—
商譽	19	238,596	301,62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	64	374
應收貸款	21	—	127,470
遞延稅項資產	30	1,362	4,1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22	—	333
非流動資產總額		299,424	460,766
流動資產			
存貨	23	35,779	44,875
貿易應收賬款	24	70,075	8,39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54,514	43,567
受限制銀行存款	26	4,116	10,85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7	36,150	27,676
流動資產總額		200,634	135,365
資產總額		500,058	596,131
權益			
股本	28	270,906	253,128
儲備	29	(135,971)	(54,24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		134,935	198,884
非控股權益		1,510	11,368
權益總額		136,445	210,25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0	11,408	259
借款	31	74,207	100,287
其他應付款項	32	20,758	20,158
租賃負債	33	7,498	10,591
修復成本撥備	34	233	282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4,104	131,57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5	39,131	33,56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2	58,177	77,141
合約負債	36	83,246	71,666
租賃負債	33	6,430	8,892
借款	31	1,448	9,479
其他流動負債	37	61,077	53,560
流動負債總額		249,509	254,302
負債總額		363,613	385,879
權益及負債總額		500,058	596,131
流動負債淨值		(48,875)	(118,937)

第 51 至 139 頁的綜合財務報表獲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及授權發佈，並經以下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袁力
董事

莊良寶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9(a))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9(b))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9(c))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的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9(d))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9,174	1,885,248	—	28,007	—	55,395	(2,430,472)	(432,648)	16,546	(416,102)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2,221,688)	(2,221,688)	(5,178)	(2,226,866)
配發股份(附註 28(b))	28,852	73,205	—	—	—	—	—	102,057	—	102,057
配發股份—股東貸款資本化(附註 28(c))	75,368	93,526	—	—	—	—	—	168,894	—	168,894
發行獎勵股份(附註 28(d))	563	2,468	—	—	—	(3,031)	—	—	—	—
發行以作為收購附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代價(附註 38(b))	119,171	2,454,427	—	—	—	—	—	2,573,598	—	2,573,598
轉撥	—	—	—	149	—	—	(149)	—	—	—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	—	—	—	8,671	—	8,671	—	8,67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53,128	4,508,874	—	28,156	—	61,035	(4,652,309)	198,884	11,368	210,252
年內虧損	—	—	—	—	—	—	(418,391)	(418,391)	(9,858)	(428,24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權工具的公平值虧損	—	—	—	—	(333)	—	—	(333)	—	(333)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333)	—	(418,391)	(418,724)	(9,858)	(428,582)
以股份形式結算(附註 29(b))	—	—	(75,955)	—	—	30,332	—	(45,623)	—	(45,623)
發行獎勵股份(附註 28(e))	1,168	29,398	—	—	—	(30,566)	—	—	—	—
就已授出股份獎勵發行庫存股(附註 28(f))	3,317	76,713	(80,030)	—	—	—	—	—	—	—
發行以作為收購附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代價(附註 38(a))	13,293	289,137	—	—	—	—	—	302,430	—	302,430
轉撥	—	—	—	60	—	—	(60)	—	—	—
來自關聯方的注資(附註 31(a)(v))	—	—	—	—	—	13,947	—	13,947	—	13,947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	—	—	—	84,021	—	84,021	—	84,02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0,906	4,904,122	(155,985)	28,216	(333)	158,769	(5,070,760)	134,935	1,510	136,44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424,279)	(2,229,528)
就以下各項調整：			
— 外匯淨變動		(1,651)	3,368
— 無形資產攤銷	11	915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	9,404	6,191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	782	608
— 投資物業折舊	11	—	78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1	50	78
— 財務收入	9	(279)	(2,834)
— 利息開支		4,698	10,492
— 存貨撇減／(撇減撥回)		87	(251)
—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42(b)(ii)	297	379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344	1,097
—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21	(3,498)	3,498
— 商譽減值虧損		301,628	2,183,408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5,592	—
— 提前終止租賃協議收益		(275)	(300)
— 或然代價撥備		7,517	—
—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	246
— 延長應付利息的收益		—	(4,384)
— 修復成本撥回淨額		(49)	(235)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84,021	8,671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10	(362)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4,386)	(19,070)
— 存貨變動		9,009	11,768
— 貿易應收賬款變動		(12,427)	(4,046)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變動		4,360	(3,192)
— 受限制銀行存款變動		6,734	(5,830)
—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變動		(5,983)	(5,463)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變動		(24,468)	(1,757)
— 合約負債變動		(5,813)	(3,043)
經營所用現金		(42,974)	(30,633)
已付利息		—	(14,824)
已付所得稅		(804)	(1,500)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3,778)	(46,95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2,073)	(1,111)
出售附屬公司所產生現金流出淨額	39	—	(6)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現金流入淨額	38	166	2,7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淨額		637	96
已收利息		279	518
收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工具		—	(333)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991)	1,866
融資活動			
借款的墊款		87,097	20,704
借款還款		(23,717)	(16,773)
股東貸款還款		—	(181,280)
償還租賃負債		(10,137)	(14,242)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淨額		—	102,057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3,243	(89,53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8,474	(134,62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7,676	162,30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6,150	27,6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中国奇点国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九年修訂本，經修訂、補充或按其他方式修改)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the offices of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北苑東路19號院5號樓15層1504，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28室。本公司董事認為，Greatssjy Co., Ltd. (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袁力先生為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方。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在中國從事的主要活動包括(i)家電、手提電話、電腦、進口及一般商品零售及提供家電維修及安裝服務；(ii)白酒業務；(iii)教育培訓服務及(iv)數據分析及直播電商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編製及呈列基準

(a) 編制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香港詮釋及香港(詮釋委員會)詮釋(統稱為「詮釋」))編製的。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要求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除若干金融工具外，該等乃根據下文所述的會計政策，於每個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

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物及服務的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到或採用其他估值技巧估計。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為考慮市場參與者使用該資產時所產生的經濟效益為最高及最好的，或出售該資產予其他市場參與者時，使用資產的屬性為最高及最好的。

對於按公平值交易的金融工具，並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估值技術於隨後期間用於計量公平值，則估值技術予以校準，以使於初步確認時估值技術的結果與交易價格相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製及呈列基準(續)

(b) 持續經營評估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428,249,000元，以及截至該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人民幣48,875,000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令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存在重大疑慮，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還其負債。

鑒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經營表現及其可用融資來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有足夠財務資源履行其持續經營的財務責任。為緩解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其財務狀況，本集團已採取以下計劃及措施，包括但不限於下文所述者：

- (i)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六日，本集團與沐曦集成電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沐曦」)(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第三方)(股份代號：688802.SH)訂立一份非獨家領先渠道分銷商合作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附屬公司已就銷售及推廣沐曦的授權產品(包括沐曦的全系列圖形處理器(GPU)產品)獲委任為沐曦於中國(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的非獨家領先渠道分銷商。本集團相信，與沐曦的合作將發展及擴大本集團人工智能相關業務收入，並提升經營現金流入；
- (ii) 本集團計劃剝離表現不佳的從事家電業務的附屬公司，以減少經營虧損，降低相關負債規模，並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
- (iii) 本集團考慮透過向債權人發行股份的方式部分清償本集團的未償還債務，以消除未償還負債，而不會有任何即時現金流出，從而加強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及改善其資產負債比率；及
- (iv) 本公司最終主要股東將向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持，使其能夠於需要時履行其責任及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授權日期前本公司已自本公司的最終主要股東收取財務支持人民幣12,000,000元。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集團涵蓋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起計不少於12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上文所述及經計及本集團營運將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以及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有足夠財務資源滿足其緊隨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15個月的未來營運資金需求。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儘管上文所述，本集團能否實現其上述計劃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將取決於本集團通過以下方式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能力：

- (i) 通過與沐曦合作成功發展人工智能相關業務；
- (ii) 成功剝離從事家電業務表現不佳的附屬公司；及
- (iii) 透過向債權人發行股份成功清償本集團未償還債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製及呈列基準(續)

(b) 持續經營評估(續)

倘本集團無法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以致無法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撇減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確認可能產生較高利率的進一步金融負債，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並無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3. 應用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強制於本集團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修訂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投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 11 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	折算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列報貨幣 ³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續)

除下文所述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載列有關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規定，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此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在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項規定的同時，引入新規定以於損益表呈列特定類別及界定小計；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定義的業績計量，並改進財務報表中披露的資料的匯總及分類。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若干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其名稱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生效後更改為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輕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規定追溯應用並附有特定過渡條文。預期應用新訂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確認及計量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然而，預期其將影響綜合損益表的結構及呈列。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含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要素時，則取得控制權：

- 可對被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因參與被投資對象業務而就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綜合基準(續)

倘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的投票權未能佔大多數，則當投票權足以賦予本集團實際能力以單方面指揮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時即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本集團於評估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的投票權是否足以賦予其權力時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相較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所持投票權的數量及分散情況，本集團持有投票權的數量；
- 本集團、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或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於需要作出決定時，本集團目前能夠或不能夠指揮相關活動的任何額外事實及情況(包括過往股東會議上的投票模式)。

附屬公司的合併始於本公司獲得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時，並止於本公司失去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時。特別是，在本年度購入或處置的附屬公司產生的收益和費用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日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之日為止納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項目歸屬於本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有虧絀結餘。

為使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必要時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進行調整。

合併時，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發生的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及負債、權益、收益、費用及現金流量均悉數抵銷。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即現時所有權權益賦予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額的權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業務合併

業務為一組綜合活動及資產，包括投入及實質過程，兩者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倘所收購過程對持續生產產出的能力至關重要，包括具備執行相關過程所需技能、知識或經驗的有組織勞動力，或對持續生產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且被視為獨特或稀缺，或在不付出重大成本、努力或延遲持續生產產出的能力的情況下無法取代，則所收購過程被視為具備實質性。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轉讓之代價以公平值計量，乃按本集團就換取被收購方之控制權所轉讓之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總和。收購相關成本一般於產生時於損益確認。

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必須符合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中資產及負債的定義，惟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交易及事件外，本集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識別其於業務合併中承擔的負債。或然資產不予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乃按其公平值確認，惟以下各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之資產或負債乃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之股份付款交易或以本集團之股份付款交易取代被收購方之股份付款交易有關之負債或權益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計量；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別)乃根據該準則計量；及
- 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猶如收購的租賃於收購日為新租賃。使用權資產按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的金額確認及計量，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款相比租賃的有利或不利條款。

商譽乃按所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股權之公平值(如有)之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金額之部分計量。倘於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淨金額超過所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權益之公平值(如有)之總和，則超出部分即時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業務合併(續)

為現有擁有權權益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分佔於有關附屬公司淨資產比例之非控股權益，初步可以非控股權益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或公平值已確認金額之比例計量。計量基準乃按個別交易基準選擇。

倘在業務合併中由本集團轉讓之代價包含或然代價安排，或然代價將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並作為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的一部分。符合計量期間調整之或然代價的公平值改變將會追溯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在「計量期間」(不可超出收購日期起計一年)獲得有關在收購日期之事實及狀況的額外資料而產生之調整。

不符合計量期間調整之或然代價的其後會計處理方法將視如何分類或然代價而定。分類為股本之或然代價將不會在下一期之報告日期計量，而其後支付時將會在股本中處理。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將在其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至公平值，而相關之盈利或虧損將在損益中確認。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之商譽按收購業務當日之成本(見上文之會計政策)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如有)。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分配至預期將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或該組單位指就內部管理目的監控商譽的最低水平且不超過經營分部。

獲得商譽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及每當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為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就於某一報告期間收購產生的商譽而言，獲得商譽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該報告期間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減值虧損會先作分配，以減低分配至該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以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的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任何現金產生單位時，於釐定出售之損益金額時計入商譽之應佔金額。當本集團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的現金產生單位)內的業務時，所出售商譽金額按所出售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與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除非本集團可證明某些其他方法能更好地反映與所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則作別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能夠施加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之權力，惟並不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聯營公司之業績、資產及負債乃以權益會計法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惟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投資或其部分除外，在此情況下，該投資或其如此分類之部分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處理。並未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投資的任何保留部分繼續使用權益法入賬。作權益會計法用途的聯營公司的財務報表，乃使用本集團有關類似情況下類似交易及事件的統一會計政策編製。

就相似之交易及於同類型情況之事件，聯營公司採用與本集團不同的會計政策。已作出適當調整以使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一致。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初始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並在其後按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盈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調整。聯營公司的淨資產(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除外)變動不會入賬，除非該等變動導致本集團持有的所有權權益出現變動。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超過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實質上組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投資淨額一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則本集團會終止確認其應佔之進一步虧損。本集團僅會於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該聯營公司支付款項時確認額外虧損。

於聯營公司投資自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之日起採用權益法入賬。收購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淨額的部分確認為商譽，納入該項投資的賬面值。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淨額超出投資成本的部分，於重新評估後在取得該項投資的當期立即於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可能出現減值。倘存在任何客觀證據，該項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以單一資產之方式進行減值測試，方法是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分配至構成投資賬面值一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該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於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之情況下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當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時，則入賬列作出售被投資方的全部權益，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倘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之權益且該保留權益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會於該日按公平值計量保留權益，而該公平值被視為於初步確認時之公平值。聯營公司的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及出售聯營公司相關權益的任何所得款項的公平值之間的差額計入釐定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或虧損。此外，本集團以相同基準計算先前就該聯營公司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所有金額，猶如該聯營公司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因此，倘該聯營公司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收益或虧損將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於出售／部分出售相關聯營公司時會將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時，與該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所產生的損益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惟僅以與本集團無關的聯營公司權益為限。

客戶合約收入

本集團於完成(或隨)履約責任之時確認收入，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移交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個別的商品及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個別商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為隨時間轉移，而收益則根據相關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隨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接受及使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創造或增強一項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具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完成的履約付款具有可執行權利。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明確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收取的代價金額)，而須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責任。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具退貨權的產品銷售

對於具不同產品換貨權的產品銷售，本集團確認以下各項：

- (a) 按本集團預計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確認已轉讓產品的收入(因此，將不會就預計退回／換貨的產品確認收入)；
- (b) 退款負債／合約負債；及
- (c) 就其有權從客戶收回的產品確認資產(及其對銷售成本的相應調整)並呈列為退貨權資產。

有關本集團的收入及其他收益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a) 貨物銷售－批量分銷

透過批量分銷直接向客戶(其他零售商及分銷商)銷售貨物所得收入於存貨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主要為當客戶接受商品時)確認。客戶對商品有充分酌情權且並無未履行責任可影響客戶對該等產品的接納。本集團在商品交付之前或之後透過銀行向客戶收取現金或銀行承兌票據。在商品交付前，自客戶收取的現金或銀行承兌票據確認為合約負債。由於銷售之信貸期為30至90日，符合市場慣例，故並不存在融資。

(b) 貨物銷售－零售

本集團以銷售家用電器及進口及一般商品零售的零售連鎖店運作。直接向客戶銷售貨物所得收入於存貨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主要為當客戶接受貨物時)確認。客戶對貨物有充分酌情權且並無未履行責任可影響客戶對該等產品的接納。零售銷售所得收入一般以現金或信用卡或支付卡結算。在商品交付前，自客戶收取的現金或信用卡／支付卡結算確認為合約負債。

(c) 貨物銷售－網上銷售

直接向客戶銷售貨物所得收入於存貨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主要為當客戶接受貨物時)確認。客戶對貨物有充分酌情權且並無未履行責任可影響客戶對該等產品的接納。網上銷售所得收入一般以現金或信用卡或支付卡結算。在商品交付前，自客戶收取的現金或信用卡／支付卡結算確認為合約負債。

根據標準銷售合約條款，客戶享有七日內退貨的權利。本集團根據過往累積經驗，採用預期值法按組合層面估計退貨數量。鑒於過往年度退貨水平穩定，銷售收入在已確認累計收入極可能不會出現重大轉回的情況下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具退貨權的產品銷售(續)

(d) 提供服務

本集團向最終客戶提供維修及安裝服務。當該等服務已提供且可合理保證相關應收款項能收回時確認服務收入。

(e) 培訓服務費

培訓服務費來源於組織研討會及提供培訓服務。培訓服務費通常在課程研討會或課程開始前提前收取。培訓服務費乃根據提供服務的相關課程時間表按比例確認。向客戶收取但尚未賺取的該部分培訓服務費計入合約負債，而將在一年後賺取的該部分培訓服務費則計入非流動負債。

(f) 直播電商佣金收入

本集團透過第三方線上平台直播為商戶提供產品推銷服務。當本集團達成其履約義務，即引導客戶至商戶頁面並將產品交付至客戶指定地點時，確認佣金收入。該收入乃根據銷售額的預定百分比計算。

根據商戶的標準銷售合約條款，客戶享有七日內退貨的權利，而本集團須就相應的退貨向商戶退還佣金。本集團根據過往累積經驗，採用預期值法按組合層面估計退款金額。銷售收入在已確認累計收入極可能不會出現重大轉回的情況下確認。

租賃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合約開始時評估該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和條件隨後發生變更，否則該合約將不會重新評估。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部分

對於包含租賃部分及一個或多個其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根據各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部分。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自開始日期起租期為12個月或更短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採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本集團亦對低價值資產(如平板電腦和個人電腦、小型辦公家具和電話)租賃採用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或其他系統合理方法確認為費用。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款項，減已收任何租賃獎勵相關金額；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費用；及
- 本集團在拆卸和移除租賃資產，復原其所在場地或將租賃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要求的狀態預計將發生的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進行計量，並根據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進行調整。

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賃期完結時可獲得相關租賃資產擁有權之使用權資產從開始日至可使用年期完結計算折舊。除此之外，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賃年期較短者，以直線法計算折舊。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列為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單獨項目。

可退還租賃押金

支付的可退還租賃押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且以公平值進行初始計量。初始確認時的公平值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如果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則本集團在租賃開始日使用增量借款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續)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相關金額；
- 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初始計量時根據開始日期的指數或比率確定；
- 本集團根據擔保餘值預計應付款項；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前提是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為終止租賃需支付的罰款，前提是租賃期反映本集團將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

於開始日期後，租約負債經利息增值及租賃付款調整。

本集團將租賃負債列為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單獨項目。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之適用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於該日的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過往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乃於產生期間內於損益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營運之資產及負債均按各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以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人民幣)列值。收入及開支項目乃按期間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出現重大波動，於此情況下，則採用交易當日之現行匯率。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儲備之權益累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借款及借款成本

借款初步以公平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內按實際利率法在損益中確認。

為建立貸款額度所支付的費用，當部分或所有的額度很可能被使用時將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這種情況下，該費用將予以遞延直至貸款額度獲使用。若無任何證據表明部分或所有的額度會被使用時，該費用將撥充資本作為流動服務之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的期限內攤銷。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報告期末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借款成本於其發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政府補貼

當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政府補助的附帶條件及將收取補貼時，則確認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本集團將補貼將用以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內按有系統基準於損益確認。具體而言，首要條件是本集團應購買、建造或獲得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貼，可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可於相關資產的使用年限內以有系統及合理的基準轉撥至損益。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之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並無日後相關成本)而應收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乃於其成為應收款項之期間於損益中確認。此補助呈列於「其他收入」項下。

僱員福利

(a)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僱員提供服務時預期將支付的福利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除非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要求或准許將福利納入資產的成本。

於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就應計僱員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確認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僱員福利(續)

(b) 退休金責任(定額供款計劃)

定額供款計劃為本集團向一獨立基金作出供款的退休金計劃。倘基金所持資產並不足以支付所有僱員與彼等於當期或以往期間服務有關的福利，則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作進一步供款。該等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本公司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設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此等附屬公司須按其薪金成本的某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定應付時自損益扣除。本集團對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之僱主供款全數歸僱員所有。本集團概無沒收退休金計劃供款(即由僱主代表已退出計劃的僱員在該等供款歸屬前處理的供款)。

(c)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的股份

授予僱員的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須按於授予日期權益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於授予日期釐定的公平值(不考慮非市場歸屬條件)以直線法於根據本集團估計將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的歸屬期支銷，權益(其他儲備)亦會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之評估)修訂其預期歸屬的權益工具的估計數目。修訂原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從而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的估計，而其它儲備亦會作出相應調整。對於授予日期立即歸屬的股份，已授出股份的公平值將於損益中即時支銷。

於授出的股份獲歸屬時，先前於其他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移至股本及股份溢價。

授予非僱員的股份

與僱員以外之人士(包括服務提供商)作出之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乃按所收取之貨品或服務之公平值計量，惟倘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除外，於此情況下，其乃按所授出之股本工具之公平值計量，並於實體取得貨品或對手方提供服務當日計量。收取的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除非貨品或服務符合確認為資產的條件)。

已收到(或將收到)的不可識別的貨品或服務按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之公平值與任何已收到(或將收到)的可識別貨品或服務之公平值之差額計量。已收到的不可識別的貨品或服務於授予日期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之和。

現時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的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有別於除稅前溢利，原因在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作扣減的收入或開支，以及毋須課稅或不得扣減的項目。本集團就即期稅項的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根據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使用的有關稅基的暫時差額確認。一般須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若有可能取得應課稅溢利而可利用可扣減暫時差額抵銷，一般須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暫時差額是在進行對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並無影響的交易當中，由初始確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且在交易時不會產生同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差額，則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會於再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出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適用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稅率，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按照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產生的稅務結果。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可依法以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時，及於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與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時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乃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該稅項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倘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自業務合併的初始會計中產生，則稅項影響納入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中。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以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當本集團就物業擁有權權益(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作出付款，則代價按於首次確認時之相對公平值比例，於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悉數分配。在相關付款可作可靠分配的情況下，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使用權資產」，惟按公平值模式分類及入賬為投資物業者除外。當代價無法在相關租賃土地的非租賃樓宇成分及未分割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物業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就撇銷資產成本減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以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均在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先計提的基準入賬。

	估計可使用年期	剩餘價值
樓宇	40年或未屆滿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5%
汽車	5年	5%
電子及辦公室設備	5年	5%
租賃裝修	5至7年或任何不可續約租賃的剩餘年期 (以較短者為準)	—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來確認，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被視作其成本)。

於初步確認後，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採取與獨立收購無形資產的相同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呈報。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則按成本減任何後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預計使用或出售時並無未來經濟收益時取消確認。因取消確認無形資產而產生之收益及虧損，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量，並於有關資產取消確認時在損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如有任何該等跡象出現，則會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個別估計。倘不可能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將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時，倘可建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企業資產會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分配至可建立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乃就企業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進行比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值(續)

可收回金額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除稅前折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至其現值，該折現率反映目前貨幣時間值的市場評估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就無法按合理及一致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而言，本集團將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包括分配至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首先分配以減少任何商譽(如適用)的賬面值，然後根據該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內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三者中的最高者。原應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增加至其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存貨－持作轉售的商品

存貨包括採購作轉售的商品，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格減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就商品成本(即採購成本)而言，家用電器商品乃按先進先出基準釐定。

出售存貨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在確認相關收益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存貨數額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均在發生撇減或虧損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存貨撇減的任何轉回金額均在發生轉回的期間內確認為已列作為支出的存貨數額減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撥備

當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且本集團有可能需要償付該項責任，而該項責任的金額能可靠地計量，即會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於報告期末經計及有關現有責任的風險及不確定性後，對償付該項責任的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當撥備使用償付現有責任的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貨幣時間值的影響屬重大)。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和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指於初始確認時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一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或貼息、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資產的業務模式下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業務模式為以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惟於初始確認金融資產當日，倘該等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收購方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應用之業務合併中確認之或然代價，本集團可能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權投資公平值之其後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乃使用實際利率法予以確認。利息收入乃對一項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出現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一報告期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信用減值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用減值，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用減值後，自報告期開始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ii)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投資於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其他儲備累計；且無須作減值評估。累計收益或虧損將不會重新分類至出售股本投資之損益，及將會轉撥至累計虧損。當本集團收取股息之權利獲確立，該等股本工具投資之股息將於損益內確認，除非有關股息明顯屬於就該投資收回之部分成本。股息計入損益內之其他收入項目。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須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按金、預付款項、應收貸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按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期結束時更新，以反映自初次確認後信貸風險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將相關工具預期使用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期結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之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對報告期結束時當前狀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作出調整。

本集團始終就並無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賬款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就已出現信貸減值結餘的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及／或採用具合適組別的撥備矩陣進行整體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公司計量與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等額的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步確認起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期結束時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截至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有理據支撐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資源獲得的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貸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的商業、金融或經濟情況目前或預期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或
- 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的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計的重大不利變動。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設當合約款項已逾期超過30天時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大幅增加，惟本集團有合理及有理據支撐的資料證實其他情況，則另作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察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所用標準的有效性，並酌情修訂以確保該等標準能夠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上升。

(ii) 違約的定義

本集團認為以下情況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目的而言構成違約事件，因為過往經驗表明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條件的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

- 債務人違反財務契諾；或
- 內部產生或獲取自外部來源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還款(不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不論上述情形如何，本集團認為，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則違約已經發生，惟本集團擁有合理及有理據支撐的資料顯示一項更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另作別論。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違約事件之時，該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或
- (d)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e) 由於財務困難致使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或
- (f) 以反映已產生信貸虧損的大幅折扣購買或產生金融資產。

(iv) 撤銷政策

若日後收回不可實現時，則會撤銷(部分或全部)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能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來償還應撤銷的金額之資產或收入來源時。先前撤銷之資產之隨後收回會作為減值撥回在收回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陷入嚴重財困，且並無實際收回的可能之時(例如交易對手已清算或進入破產程序)，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撤銷構成取消確認事項。任何其後收回款項於損益中確認。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倘發生違約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基於過往數據及前瞻性資料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平均金額，其乃根據加權相應違約風險而釐定。本集團採用可行權宜方法，利用撥備矩陣估計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其中考慮到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並根據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而無需付出不必要的努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續)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按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及本集團預計收取的現金流量的差額估計，並按初次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若干貿易應收賬款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經考慮過往逾期資料及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等相關信貸資料按集體基準考慮。就集體評估而言，本集團訂立組別時考慮以下特徵：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和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可用)。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情況，以確保各組別組成部分繼續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相關減值收益或虧損，相應調整於虧損撥備賬中確認。

金融負債及股本

分類至債務或股本

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借款、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其他流動負債及租賃負債)其後按攤銷成本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

終止確認/修改金融負債

當及僅當本集團的責任獲履行、註銷或屆滿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續)

修改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的合約條款被修改，本集團會於計及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定性因素)後評估經修訂條款是否導致對原有條款有實質修改。若定性評估並無定論，倘新條款項下現金流折現現值(包括任何已付費用扣除任何已收費用及使用原有實際利率折現)與原有金融負債的餘下現金流的折現現值有最少百分之十的差異，則本集團視條款有重大差別。據此，有關條款修改列作終止確認，產生之任何成本或費用確認為終止確認的部分損益。倘該差額少於10%，則該換算或該修訂被視為非實質性修訂。

就不會導致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非重大修訂而言，相關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將按金融負債的原始實際利率貼現的經修訂合約現金流的現值計算。所產生的交易成本或費用調整至經修訂金融負債的賬面值，並於剩餘年內攤銷。金融負債賬面值的任何調整於修訂日期於損益確認。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載述於附註4)時，本公司董事須作出有關未能從其他來源直接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認為有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經營基準予以檢討。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估計獲修訂的期間，則會計估計的修訂於該期間予以確認，倘若修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會計估計的修訂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內予以確認。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的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基於現有市況以及出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經歷而得出，並可因競爭對手回應嚴峻的行業週期而採取的行動而發生顯著改變。本集團將於各報告日前重新評估相關估計。

非金融資產的估計減值

本集團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釐定非金融資產是否發生任何減值。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扣除出售費用後的公平值和使用價值中較高者釐定。使用價值計算需要採用估計。若可收回金額乃計及扣除出售費用後的公平值釐定，當扣除出售費用後的公平值少於預期或發生不利事件及事實導致修訂扣除出售費用後的公平值，則可能會導致重大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需要估計獲分配有關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需要董事對預期可自現金產生單位獲得的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適合計算所得現值的折現率作出估計。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發生導致未來現金流量下調或貼現率上調的事實及情況變動，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或進一步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賬款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且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其他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賬款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且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其他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以具有類似虧損模式之不同債務分組下的內部信貸評級為基礎。撥備矩陣建基於本集團之歷史違約率，並會考慮無需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而可取得之合理且可支持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在各報告期末重估歷史觀察所得違約率，並會考慮前瞻性資料之變動。此外，已出現信貸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且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其他金融資產會進行個別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變動敏感。有關預期信貸虧損之資料於附註42(b)(ii)披露。

收入及盈利的確認

提供教育服務的收入隨著時間的推移而確認。有關未完成服務的收入及盈利的確認取決於對合約總結果及迄今為止已完成工作的估計。

根據本集團近期的經驗及本集團所進行的培訓活動的性質，本集團已對其認為工作已進行到足以合理衡量合約結果的程度作出估計。

此外，總成本或收入方面的實際結果可能高於或低於報告期末的估計，這將會因對迄今為止錄得的金額作出調整而影響未來幾年確認的收入及盈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提供教育服務的收入為人民幣57,39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7,908,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及分部資訊

(i) 收入

收入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客戶銷售貨物、提供教育培訓服務的已收或應收代價及通過直播電商賺取的佣金收入的公平值，扣除折讓及銷售相關稅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貨物及服務類型		
家電銷售	236,098	271,790
酒類銷售	60,011	102,296
提供教育培訓服務	57,394	67,908
直播電商佣金收入	3,082	—
	356,585	441,994
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299,191	374,086
一段時間內	57,394	67,908
	356,585	441,994

(ii) 分部資訊

根據呈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之行政總裁）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資料（專注於所交付貨物或提供服務的類型），本集團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載列如下：

家電業務—家電、移動電話、計算機、進口及一般商品的零售以及提供家電維護及安裝服務。

白酒業務—白酒貿易。

教育業務—教育培訓服務。

直播電商—通過於直播活動中銷售商品賺取佣金收入。

於確定本集團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合併主要經營決策者識別的可呈報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及分部資訊(續)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家電業務 人民幣千元	白酒業務 人民幣千元	教育業務 人民幣千元	直播電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36,098	60,011	57,394	3,082	356,585
分部業績	(16,202)	(3,574)	(313,015)	1,578	(331,213)
未分配收入					57
未分配開支					(92,81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10)
除稅前虧損					(424,279)
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9	11	582	—	782
使用權資產折舊	6,877	1,279	1,248	—	9,404
無形資產攤銷	—	—	—	915	915
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	—	—	301,628	—	301,628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 的減值虧損	—	—	5,592	—	5,592
就貿易應收賬款(撥回)/確認 的減值虧損淨額	(132)	396	—	33	297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	359	647	(720)	58	344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回	—	—	(3,498)	—	(3,498)
存貨撇減	87	—	—	—	8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	50	—	50
提前終止租賃協議收益	—	—	(275)	—	(2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及分部資訊(續)

(a)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家電業務 人民幣千元	白酒業務 人民幣千元	教育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銷售予外部客戶	271,790	102,296	67,908	441,994
分部業績	(215)	2,294	(2,201,326)	(2,199,247)
未分配收入				5,854
未分配開支				(36,251)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淨額 (附註39(a)及(b))				(24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62
除稅前虧損				(2,229,528)
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9	8	271	608
使用權資產折舊	4,469	359	1,363	6,191
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	—	—	2,183,408	2,183,408
就貿易應收賬款確認／(撥回) 的減值虧損淨額	395	10	(26)	379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 (撥回)的減值虧損	229	(10)	890	1,109
就應收貸款確認的減值虧損	—	—	3,498	3,498
存貨撇減撥回淨額	(251)	—	—	(2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使用權資產(收益)／虧損	(60)	138	—	78
提前終止租賃協議收益	(300)	—	—	(3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及分部資訊(續)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及負債	家電業務 人民幣千元	白酒業務 人民幣千元	教育業務 人民幣千元	直播電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88,144	39,530	4,308	345,970	477,952
未分配資產					22,106
資產總額					500,058
分部負債	118,524	39,274	49,850	42,125	249,773
未分配負債					113,840
負債總額					363,61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及負債	家電業務 人民幣千元	白酒業務 人民幣千元	教育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13,400	27,233	453,015	593,648
未分配資產				2,483
資產總額				596,131
分部負債	128,516	21,759	86,477	236,752
未分配負債				149,127
負債總額				385,879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商譽、其他無形資產、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遞延稅項資產、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工具、存貨、貿易應收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經營現金(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但不包括投資控股公司資產。

分部負債指經營負債，但不包括其他流動負債及管理公司和投資控股公司負債等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及分部資訊(續)

(c) 主要客戶資訊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d) 地理資料

基於本集團的營運地點，本集團所有收益及營運業績均源自中國。根據資產的地理位置，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7.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	1,137
分租商店的租金收入	—	1,183
顧問收入	—	30
政府補貼(附註)	107	362
活動收入	879	1,294
其他	1,265	1,249
	2,251	5,255

附註： 關於政府補貼概無未達成條件或有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50)	(78)
提前終止租賃協議收益	275	300
存貨(撇減)/撇減撥回	(87)	251
應付代價撥備(附註37)	(7,517)	—
銷售廢品	—	10
其他	1,338	1,814
延長應付利息收益(附註31(c)(ii)及附註32(a))	—	4,384
	(6,041)	6,681

9. 財務成本淨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成本		
— 租賃負債利息	666	1,074
— 來自獨立第三方借款的利息	855	1,052
— 來自股東貸款的利息	1,796	8,321
— 關聯方貸款利息	1,381	45
— 來自借款的外匯虧損	—	3,123
	4,698	13,615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279)	(518)
— 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	(2,316)
	(279)	(2,834)
財務成本淨額	4,419	10,7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抵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內撥備	231	1,500
上一年度撥備不足	573	—
	804	1,500
遞延稅項－本年度(附註30)	3,166	(4,162)
所得稅開支／(抵免)	3,970	(2,662)

(a) 香港利得稅

年內本集團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因為其並無產生或來自香港的應課稅收入(二零二四年：無)。

(b)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法定稅率為25%。

本公司附屬公司北京奇點國峰智算科技有限公司(前稱為北京聖商創業科技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效期三年。企業所得稅按15%徵收。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本年度之稅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除稅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424,279)	(2,229,528)
按國內所得稅稅率計算的稅項	(106,070)	(469,137)
就稅務而言的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79,173	550,123
就稅務而言無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965)	(620)
利用以前未確認的稅務損失的稅務影響	—	(80,351)
先前未確認的遞延稅項的稅務影響	—	(2,481)
未確認的稅務損失的稅務影響	30,813	—
上一年度撥備不足	573	—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稅務影響	446	(196)
年內所得稅開支／(抵免)	3,970	(2,6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年度虧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售出存貨成本	232,114	280,675
提供服務成本	40,806	43,498
銷售及服務成本	272,920	324,173
主要經營業務的稅項及徵費(附註a)	1,051	1,35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附註12))(附註b)		
薪金及其他津貼	29,547	38,560
退休金計劃供款	3,452	10,460
其他福利	2,646	1,310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4,078	4,425
	39,723	54,755
支付予服務提供商的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附註c)	79,943	4,246
營銷開支(附註c)	16,305	30,056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7)(附註d)	9,404	6,19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6)(附註d)	782	608
投資物業折舊(附註d)	—	788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8)(附註d)	915	—
存貨撇減／(撇減撥回)	87	(251)
核數師酬金(附註d)		
— 審計服務	1,600	1,600
— 非審計服務	180	9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50	78
提前終止租賃協議收益	(275)	(300)

附註a：計入銷售成本

附註b：僱員福利開支人民幣26,94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6,710,000元)計入行政開支，而僱員福利開支人民幣12,78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045,000元)計入銷售及營銷開支

附註c：該項開支計入銷售及營銷開支

附註d：該等開支計入行政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披露本年度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退休金計劃供款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董事袍金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附註(k))								
— 袁力先生(主席)	778	—	164	—	—	650	1,592	
— 莊良寶先生	392	—	—	—	—	—	392	
— 孫躍先生(附註(a))	756	—	69	—	—	—	825	
— 袁麗軍先生(附註(b))	679	—	27	—	—	—	706	
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l))								
— 張軼華先生	91	—	—	—	—	—	91	
— 陳睿先生(附註(c))	87	—	—	—	—	—	87	
— 鄧仲君女士(附註(d))	91	—	—	—	—	—	91	
— 孔祥明先生(附註(e))	3	—	—	—	—	—	3	
非執行董事(附註(m))								
— 王賢福先生(附註(f))	91	—	—	—	4,210	—	4,301	
	2,968	—	260	—	4,210	650	8,0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股本結算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開支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附註(k))						
— 袁力先生(主席)	947	—	163	—	1,932	3,042
— 莊良寶先生	347	—	—	—	—	347
— 孫躍先生(附註(a))	506	—	44	3,031	—	3,581
— 袁麗軍先生(附註(b))	161	—	4	—	—	165
— 徐新穎先生(附註(g))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l))						
— 張軼華先生	92	—	—	—	—	92
— 陳睿先生(附註(c))	92	—	—	—	—	92
— 馮德才先生(附註(h))	78	—	—	—	—	78
— 鄧仲君女士(附註(d))	14	—	—	—	—	14
非執行董事(附註(m))						
— 顧常超先生(附註(i))	68	—	—	—	—	68
— 徐紅紅女士(附註(j))	—	—	—	—	—	—
— 王賢福先生(附註(f))	55	—	—	673	—	728
	2,360	—	211	3,704	1,932	8,207

附註：

- (a) 孫躍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
- (b) 袁麗軍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
- (c) 陳睿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d) 鄧仲君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e) 孔祥明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f) 王賢福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g) 徐新穎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辭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 (h) 馮德才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i) 顧常超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辭任。
- (j) 徐紅紅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一日被罷免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k)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之酬金乃有關彼等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所提供之服務。
- (l) 上文所示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乃有關彼等作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如適用)董事所提供之服務。
- (m) 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乃有關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所提供之服務。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i)得到本集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ii)就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或管理人員職位而得到任何補償；或(iii)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本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四名董事(二零二四年：三名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2。本年度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之外的餘下一名(二零二四年：兩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426	505
退休金計劃供款	67	63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374
	493	942

並非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及其薪酬範圍如下：

	二零二五年 僱員人數	二零二四年 僱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1	2

本集團概無為促使該等人士加盟或在彼等加盟本集團時向彼等支付任何酬金，或作為彼等失去職位的補償而支付任何酬金。

14.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支付或建議宣派股息，亦無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15.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418,391)	(2,221,688)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804,179	882,081
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元)	(0.232)	(2.519)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故潛在攤薄普通股並無計入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原因為其計入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各自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電子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548	1,581	602	—	10,731
添置	—	424	593	94	1,111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附註38(b))	6,138	145	571	—	6,854
出售	—	(201)	(189)	—	(390)
透過出售附屬公司出售(附註39(a))	(8,548)	—	—	—	(8,54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6,138	1,949	1,577	94	9,758
添置	—	191	1,877	5	2,073
出售	—	—	(739)	(99)	(83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38	2,140	2,715	—	10,993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488	1,376	444	—	3,308
年內支出(附註11)	300	71	237	—	608
出售抵銷	—	(54)	(162)	—	(216)
出售附屬公司抵銷(附註39(a))	(1,692)	—	—	—	(1,69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96	1,393	519	—	2,008
年內支出(附註11)	351	128	303	—	782
出售抵銷	—	—	(151)	—	(15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7	1,521	671	—	2,639
累計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	—	—	—
年內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4,621	—	971	—	5,59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21	—	971	—	5,592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0	619	1,073	—	2,76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42	556	1,058	94	7,7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78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08,000元)已計入損益並納入行政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測試

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產生重大虧損，故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存在減值跡象，並對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減值前)分別為約人民幣8,35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750,000元)及人民幣31,49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6,706,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開展減值評估。就減值測試目的而言，資產按存在單獨可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每個營運分部進行分組。資產／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即確認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家電業務營運分部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基於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並應用12.73%的稅前折現率(二零二四年：10.89%)。超過5年期間的家電業務現金流量乃使用穩定3%增長率推定。此增長率乃基於相關行業增長預測及不會超過相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與包括預算銷售及毛利率的現金流入／流出估計相關，有關估計乃基於家電業務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

家電業務營運分部的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可收回金額高於現金產生單位各自的賬面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二四年：無)。

營運分部教育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所批准涵蓋兩年期間的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並應用13.19%(二零二四年：13.52%)的稅前折現率。使用價值計算的關鍵假設與估計現金流入／流出相關，包括預計銷售及毛利率，有關估計乃基於教育業務的現有合約及管理層對教育業務未來發展的預期。

教育業務營運分部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現金產生單位各自的賬面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5,592,000元(二零二四年：無)及已就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零元(二零二四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05	55,588	56,493
添置	—	10,752	10,752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附註38(b))	—	534	534
透過出售附屬公司出售(附註39(a))	(905)	—	(90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66,874	66,874
添置	—	5,037	5,037
提前終止	—	(3,397)	(3,39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8,514	68,51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32	24,022	24,354
年內支出(附註11)	45	6,146	6,191
出售附屬公司抵銷(附註39(a))	(377)	—	(37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30,168	30,168
年內支出(附註11)	—	9,404	9,404
提前終止抵銷	—	(2,551)	(2,55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7,021	37,021
累計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595	17,595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898	13,89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9,111	19,111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10,137	14,242
添置使用權資產		5,037	10,752

於兩年內，本集團租賃零售商店及辦公室作營運之用。租賃合約訂立的固定期限為1至7年(二零二四年：1到8年)。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協商，包含一系列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使用權資產減值測試之詳情載於附註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無形資產

		數據分析系統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附註 38(a))		43,657
		<hr/>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657
		<hr/>
攤銷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年內支出(附註 11)		915
		<hr/>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5
		<hr/>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742
		<hr/>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hr/>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香港繪流有限公司(「繪流」)及其附屬公司獲得數據分析系統。數據分析系統指部署自研AI算法，涵蓋用戶行為分析、自動生成短視頻與直播腳本，以及透過算法引擎在興趣導向的電商生態中實現產品、內容及受眾的精準匹配。該系統搭建以多維度AI智能體系統為核心，同時整合國內外大型語言模型。數據分析系統提供的服務包括打造網紅及品牌代言人的AI虛擬IP形象、消費者行為分析、個性化內容推薦引擎及精準營銷AI工具包。

上述無形資產具有有限使用年期並於可使用年期兩年內按直線基準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商譽

	直播電商業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教育業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	—
收購附屬公司時新增(附註38(b))	—	2,485,036	2,485,03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2,485,036	2,485,036
收購附屬公司時新增(附註38(a))	238,596	—	238,59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8,596	2,485,036	2,723,632
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	—
年內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	2,183,408	2,183,40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2,183,408	2,183,408
年內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	301,628	301,62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85,036	2,485,036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8,596	—	238,59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1,628	301,628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源自收購繪流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繪流集團」)產生的商譽乃按收購日期所確定之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 (b)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源自收購 Shengshang Entrepreneurial Services Co., Limited (「Shengshang」)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Shengshang 集團」)產生的商譽按收購日期所確定之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商譽減值測試

就商譽減值測試而言，具無限使用年期之直播電商業務及教育業務的商譽已分別分配作為一組現金產生單位至直播電商業務營運分部及教育業務營運分部，該分部預期可自合併協同效益受益，且為就內部管理目的而言監控商譽之最低單位，其範圍不超過一個營運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教育業務營運分部的可收回金額已基於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所批准涵蓋兩年期間的財務預算現金流量預測，並應用13.19% (二零二四年：13.52%)的稅前折現率。使用價值計算的主要假設與包括預算銷售及毛利率的現金流入／流出估計相關，有關估計乃基於教育業務的現有合約及管理層對教育業務未來發展的預期。

教育業務營運分部(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及減值虧損約人民幣301,62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183,408,000元)已確認並計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直播電商業務營運分部的可收回金額已基於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現金流量預測，並應用24.57%的稅前折現率。超過5年期間的直播電商業務現金流量乃使用穩定3%增長率推定。此增長率乃基於相關行業增長預測及不會超過相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與包括預算銷售及毛利率的現金流入／流出估計相關，有關估計乃基於直播電商業務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

直播電商業務營運分部(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值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直播電商業務的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2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指本集團於北京國研智谷產業信息技術研究院有限公司(「北京國研」，一間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的43.33%股權。鑒於北京國研董事會的組成，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對北京國研擁有重大影響力。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12	12
應佔收購後利潤	52	362
	64	3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應收貸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貸款及應收利息	—	130,968
減：信貸虧損撥備	—	(3,498)
	—	127,470

應收貸款指本集團向本公司股東聖行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聖行國際」)授出的借款。聖行國際由 Mogen Ltd. (「Mogen」)全資擁有。Mogen 由 (i) 袁力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透過 Greatssjy Co., Ltd. 擁有 38.48% 權益；(ii) 徐新穎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透過 Xu Xinying Co., Ltd. 擁有 14.06% 權益；及 (iii) 莊良寶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透過 Zhuanglb Co., Ltd. 擁有 2.96% 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與聖行國際訂立抵債契據。根據該抵債契據，應收聖行國際的貸款及利息約人民幣 130,968,000 元，已透過抵銷來自聖行國際貸款約人民幣 85,345,000 元及應付聖行國際的利息(如附註 31(a) 所披露)及就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透過 Qidi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imited (「信託」)將公平值約人民幣 75,955,000 元(按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聯交所所報每股 3.88 港元計算)的 21,435,751 股本公司股份從聖行國際轉移至 Conyers Trustee Services (BVI) Limited (「受託人」)(如附註 29(b) 所披露)(「該等交易」)悉數償還。超出部分人民幣 30,332,000 元被分類為聖行國際的注資，並計入附註 29(d) 的其他儲備。根據向本公司提供的法律意見，該等交易已獲董事會批准、記錄於正式契約中並已完成。因此，該等交易於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仍具法律效力及對訂約方具有約束力。

相應信貸虧損的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498	—
(撥回)/確認的減值虧損	(3,498)	3,49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3,498

2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	—	333

上述非上市股權投資指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私人實體 10.00% (二零二四年：10.00%) 的股權，該實體於中國從事白酒生產及貿易。本公司董事已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原因是彼等認為於損益確認該等投資公平值的短期波動與本集團長期持有該等投資及於長期變現其表現潛力的戰略不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存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持作轉售的商品	36,715	45,724
廢舊存貨撇減	(936)	(849)
	35,779	44,875

24.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總額	73,821	9,491
減：信貸虧損撥備	(3,746)	(1,094)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70,075	8,397

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介乎30日至365日不等(二零二四年：30日至90日)。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信貸虧損撥備前)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47,289	7,805
91至365日	26,025	1,089
1年至2年	277	103
2年至3年	25	158
3年以上	205	336
總計	73,821	9,49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內，其中合共賬面金額人民幣2,11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708,000元)的債務於報告期末已逾期。有關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評估之詳情載於附註42(b)(ii)。

於報告期，所有貿易應收賬款均以人民幣計值，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予供應商款項	39,967	37,952
直播賬戶存款	8,738	—
其他按金	1,365	1,526
可收回增值稅	597	488
來自第三方的其他應收款項，扣除撥備		
— 員工墊款	1,061	1,552
— 其他	2,786	2,049
	54,514	43,567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人民幣34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98,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累計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5,15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345,000元)。

26.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金人民幣4,11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850,000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應付票據的抵押品。按金預期將於自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解除並分類為流動資產。

2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手頭現金		
— 以人民幣計值	69	2
銀行現金		
— 以人民幣計值	32,927	23,949
— 以港元計值	1,554	2,439
— 以美元(「美元」)計值	1,600	1,286
	36,081	27,67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	36,150	27,676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置於信譽良好且沒有近期違約紀錄的銀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本公司股本

每股面值0.02美元的普通股

	附註	普通股數目 千股	金額 千美元	等值金額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600,000	12,000	72,444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增加	(a)	4,400,000	88,000	625,40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0,000	100,000	697,851

	附註	普通股數目 千股	金額 千美元	等值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19,279,744	4,386	29,174
配發股份	(b)	202,483,086	4,050	28,852
配發股份－股東貸款資本化	(c)	530,000,000	10,600	75,368
發行獎勵股份	(d)	3,965,678	79	563
發行以作為收購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代價 (附註38(b))		850,000,000	17,000	119,17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805,728,508	36,115	253,128
發行獎勵股份	(e)	8,127,000	163	1,168
就已授出股份獎勵發行持作庫存股之股份	(f)	23,400,620	468	3,317
發行以作為收購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代價 (附註38(a))		94,069,530	1,881	13,29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31,325,658	38,627	270,9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本公司股本(續)

附註

- (a)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透過增設4,400,000,000股新股份由12,000,000美元(分為本公司600,000,000股每股0.02美元的股份)增至100,00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0.02美元的股份)。

- (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配發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四日，本公司與亞悅隆特有限公司(「認購人」)訂立一份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按每股0.69港元的認購價配發及發行且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43,855,948股本公司股份。

認購協議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完成及43,855,948股股份已按認購價每股0.69港元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29,961,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7,488,000元)。本公司有意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開支。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九日配發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兩名認購人亞悅隆特有限公司及歐普善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及補充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每股0.515港元配發及發行以及兩名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合共158,627,138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20%。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二零二四年七月二日及二零二四年七月九日的公告。

認購協議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九日完成。合共158,627,138股新股份已按認購價每股0.515港元配發及發行予兩名認購人。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81,693,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4,569,000元)，其將用於償還本集團的債務、一般營運資金及企業開支。

- (c)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與本公司股東聖行國際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聖行國際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每股0.35港元認購及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530,000,000股股份，總代價為185,5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68,894,000元)，其將通過抵銷應付聖行國際貸款的未償還本金額185,5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68,894,000元)的方式支付(附註31(a)(ii))。

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完成。

- (d)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於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歸屬後，3,965,678股股份已發行及授予本公司執行董事孫躍先生。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附註40。
- (e)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787,000股及5,540,000股股份已分別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股份歸屬後向本公司員工及服務提供商發行及授出。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附註40。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日，1,800,000股股份已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股份歸屬後向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賢福先生發行及授出。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附註40。

- (f)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向服務提供商授出及歸屬23,400,620股股份，並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發行，該等股份由本公司以庫存股形式持有，以待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九日根據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的授予通知轉讓予服務提供商。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附註40。

29. 儲備

本集團儲備金額及其於本年度及先前年度的變動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附註：

(a)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三年經修訂)第34條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的股份溢價可供分派予股東，惟須通過本公司的償付能力測試並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

(b) 庫存股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與聖行國際訂立抵債契據。根據該抵債契據，應收聖行國際的貸款及利息約人民幣130,968,000元(如附註21所披露)，已透過抵銷來自聖行國際貸款約人民幣85,345,000元及應付聖行國際的利息(如附註31(a)所披露)及就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將公平值約人民幣75,955,000元(按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聯交所所報每股3.88港元計算)的21,435,751股本公司股份透過信託從聖行國際轉移至受託人悉數償還。超出部分人民幣30,332,000元被分類為聖行國際的注資，並計入其他儲備。

(c)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指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的儲備，其根據中國法規留作日後發展用途。法定儲備乃基於該等公司年度盈利的10%百分比(按其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數字計算)進行劃撥。

(d)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主要指注資及授予股份獎勵產生的儲備以及非控股權益的代價淨額／供款金額與所收購或出售的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30.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抵銷。下表為就財務報告而言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362	4,100
遞延稅項負債	(11,408)	(259)
	(10,046)	3,8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續)

以下為於本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資產減值 人民幣千元	因公平值計量 而產生的加速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稅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	—	—	—	—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附註38(b)) (扣除自)/計入損益	67	(80)	—	(49)	(259)	(321)
	3,663	(3,659)	3,511	647	—	4,16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3,730	(3,739)	3,511	598	(259)	3,841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附註38(a)) (扣除自)/計入損益	—	—	—	191	(10,912)	(10,721)
	(1,337)	1,434	(3,511)	248	—	(3,16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93	(2,305)	—	1,037	(11,171)	(10,046)

由於在相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不大可能有可用作抵銷虧損的未來應課稅盈利，本集團並無就累計稅項虧損約人民幣290,51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67,263,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稅項虧損自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三零年(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九年)到期。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可扣減暫時差額主要涉及若干資產減值，合計約為人民幣7,36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579,000元)。由於不大可能有可用作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的應課稅盈利，並無遞延稅項資產就可扣減暫時差額進行確認。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借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來自股東的貸款(附註(a))	10,098	85,010
來自前股東的貸款(附註(b))	3,788	3,219
其他借款(附註(c))	60,321	12,058
	74,207	100,287
流動		
其他借款(附註(c))	1,448	9,479
	75,655	109,766
無抵押	75,655	109,766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償還的借款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1,448	9,479
一年後但兩年內	15,893	—
兩年後但五年內	58,314	100,287
	75,655	109,7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借款(續)

(a) 來自股東的貸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聖行國際	10,098	85,010

來自聖行國際的貸款於年內的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85,010	423,652
向股東還款	—	(181,280)
與應收貸款抵銷(附註21)	(85,345)	—
來自股東的墊款	10,035	—
應計利息	1,796	8,321
匯兌調整	(1,398)	3,211
資本化	—	(168,894)
	10,098	85,010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與聖行國際訂立一份認購協議，據此，聖行國際已有條件同意認購且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530,000,000股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股份0.35港元，總代價為185,5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68,894,000元)，將透過抵銷應付聖行國際的貸款項下的未償還本金185,5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68,894,000元)償還。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已批准本公司就貸款資本化配發新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聖行國際的借款本金總額約為8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4,083,000元)及應付利息約為11,8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927,000元)。該等借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5%計息及須於二零二七年五月二十三日償還。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聖行國際的借款本金總額約為1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032,000元)及13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14,000元)，應付利息約為168,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2,000元)。該等借款分別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5%計息及免息，及分別須於二零二八年七月八日及二零二八年十月二十九日償還。

(b) 來自前股東的貸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重慶聖商	3,788	3,21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重慶聖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重慶聖商」)的借款本金為約人民幣3,510,000元，應付利息為約人民幣278,000元。該借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二零二四年：3%)計息，且應於二零二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八年一月十二日(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借款(續)

(c) 其他借款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獨立第三方的貸款			
吳繼朋先生	(i)	1,348	9,479
廣東聖融	(ii)	11,596	11,087
馬成先生	(iii)	100	—
		13,044	20,566
關聯方			
袁煬先生	(iv)	5,172	971
新余原力覺醒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新余」)	(v)	43,553	—
		48,725	971
		61,769	21,537

附註：

(i) 吳繼朋先生為主席的朋友。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彼等認為吳繼朋先生為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該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5%計息，且應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二零二四年：無抵押，按年利率5.5%計息且應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

(ii) 廣東聖融金服控股有限公司(「廣東聖融」)

應收廣東聖融款項本金為人民幣29,300,000元及應計利息約為人民幣11,927,000元。貸款為有抵押、按年利率5%計息及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或之前償還。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本金人民幣29,300,000元已通過出售本集團於其附屬公司揚州來好電器商貿有限公司(「揚州來好」)的股權結清。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39(a)。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廣東聖融訂立延期協議，據此應付利息約人民幣12,613,000元連同攤銷成本人民幣11,087,000元的償還日期已延期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且應付利息的延期收益人民幣1,574,000元已相應確認。

(ii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償還。

(iv) 袁煬先生為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方袁力先生的兄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袁煬先生提供的借款約為5,727,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172,000元)(二零二四年：約為1,048,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71,000元))。該借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計息，且應於二零二七年十月十二日償還(二零二四年：無抵押，按年利率4%計息，且應於二零二七年十月十二日償還)。

(v) 新余為本集團關聯方，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方袁力先生持有新余82%的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三日、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新余分別向本集團提供本金額為人民幣18,600,000元、人民幣36,400,000元及人民幣2,500,000元的貸款，該等貸款為免息、無抵押，並分別須於二零二八年七月十二日、二零二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償還。該等貸款的實際利率為每年11.36%。貸款現值與本金額之間的折讓效益人民幣13,947,000元已確認為資本投入，並計入綜合權益變動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應付利息(附註(a))	20,758	20,158
流動負債		
應付薪金及福利	3,376	5,300
應計開支	24,547	27,324
應付利息(附註(a))	—	20
按金(附註(b))	21,793	32,934
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3,404	2,606
應付前股東款項(附註(c))	5,057	5,057
應付股東款項(附註(d))	—	3,900
	58,177	77,141

附註：

- (a)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本集團結欠重慶聖商應付利息共計人民幣32,424,000元，其中袁力先生為本公司最終控制方。該筆應付利息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日償還。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重慶聖商訂立延期協議，據此應付利息約人民幣22,513,000元連同攤銷成本人民幣20,158,000元的償還日期已延期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且應付利息的延期收益人民幣2,810,000元已相應確認。

- (b) 按金主要包括為確保服務提供商提供滿意貨物及服務而收取的履約保證金。
- (c)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前股東款項指前任股東(中華瑞科)於二零一七年作出的墊款人民幣5,05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057,000元)。該金額無抵押、免息且按要求償還。
- (d)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股東款項人民幣零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900,000元)指股東袁力先生作出的墊款。該金額為無抵押、免息且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租賃負債

下表顯示本集團的租賃負債於年末剩餘的合約期限：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6,430	8,892
1年後2年內	4,866	5,090
2年後5年內	2,632	5,501
	13,928	19,483
減：於流動負債下列示的須於十二個月內償還之款項	(6,430)	(8,892)
於非流動負債下列示的須償還款項	7,498	10,591

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介乎2.0%至7.5%之間(二零二四年：介乎2.9%至9.6%之間)。

34. 撥備

	修復成本撥備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17
年內撥回	(23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82
年內撥回	(4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撥備(續)

附註：

- (a) 修復成本撥備指董事於租期結束時估計與移除及出售租賃物業裝修有關的負債，而本集團有合約責任將租賃物業修復至租賃協議訂明的狀況。
- (b) 其他人士對本集團提出的訴訟

- (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名人士(「申索人」)於中國就於四川聖麗整形美容醫院有限公司(「四川聖麗」)進行整形手術期間發生事故所致之人身損害賠償，向四川聖麗、四川優潔商醫院管理有限公司、重慶瑞商醫院管理有限公司、羅帆(統稱「其他被告」)及本公司附屬公司北京奇點國峰智算科技有限公司(前稱為北京聖商創業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奇點」)提出訴訟申索(「該申索」)。申索人指稱北京奇點為四川聖麗之實際控制人。成都市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法院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十九日作出判決，裁定申索人損失總額約為人民幣1,787,000元，四川聖麗須承擔賠償申索人之責任，而其他被告及北京奇點須就該申索承擔連帶責任。

北京奇點已就該判決向成都市中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理由為北京奇點並非四川聖麗之實際控制人。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七日，成都市中級人民法院作出判決並駁回申索人針對北京奇點提出的所有申索。因此，北京奇點不承擔該申索產生的任何賠償責任。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獲悉申索人對上述判決提交進一步上訴。

就上述判決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該訴訟及申索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表現或現金流量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ii) 揚州來泰商貿集團有限公司(「來泰商貿」)為本公司前全資附屬公司並已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處置。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揚州市邗江區人民法院裁定來泰商貿無力償債及明確缺乏償還債務能力，符合宣佈破產條件。因此，法院依法宣判來泰商貿破產。

南京海匯通供應鏈服務有限公司(「南京海匯通」)為來泰商貿之債權人，來泰商貿結欠其人民幣10,013,775元未償還債務。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南京市浦口區人民法院受理了南京宣數泰商貿有限公司提交的南京海匯通破產申請。通過審核安徽四海滙銀家電銷售有限公司(「安徽四海」)的商業登記記錄，南京海匯通發現，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來泰商貿與本集團附屬公司揚州滙銀商業連鎖有限公司(「揚州滙銀商業連鎖」)訂立一份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轉讓其於安徽四海的長期股權投資(價值人民幣32,500,000元，佔股權的65%)予揚州滙銀商業連鎖，代價為零。來泰商貿是次無償轉讓資產導致南京海匯通無法變現其索償。

南京海匯通已向揚州市邗江區人民法院提交申請，要求(1)撤銷來泰商貿與揚州滙銀商業連鎖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簽署的股權轉讓協議；及(2)將目前登記在揚州滙銀商業連鎖名下的安徽四海滙銀的65%股權恢復至來泰商貿名下。

揚州市邗江區人民法院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八日作出一審判決及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七日作出二審判決，兩次判決均駁回南京海匯通的所有申索。於該等財務報表授權日期前，本公司獲悉南京海匯通對上述判決提交進一步上訴。

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訴訟及索償具有不確定性及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業績或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35,015	22,714
應付票據	(a)	4,116	10,850
		39,131	33,564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以約人民幣4,11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850,000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此項涉及本集團向相關供應商簽發票據以結算貿易應付賬款。供應商可於票據到期日自銀行取得發票金額。基於本集團須按票據到期日(與供應商協定之條款相同且無延期)向相關銀行履行付款義務，故仍將該等貿易應付賬款列賬。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本集團結算此類票據之現金流，已按該等安排性質計入經營活動現金流。

大多數主要供應商要求對購買貨物支付預付款項。本集團主要供應商授予的信貸期介乎15至60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8,117	13,928
31至90日	13,192	8,324
91至365日	3,540	8,630
1年至2年	1,300	795
2年至3年	1,152	480
3年以上	1,830	1,407
總計	39,131	33,564

36. 合約負債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交付產品／履約責任的預收款項	83,246	71,603
預付卡(附註)	—	63
	83,246	71,666

附註：

預付卡為一種客戶就兌換貨物的現金墊款。預付卡並無到期日，且預付卡持有人僅可就購買貨物兌換預付卡中儲存的金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合約負債(續)

來自客戶之墊款包括客戶收到不可退還的付款，本集團就此有向客戶轉移貨物或服務的責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變動		
於一月一日	71,666	48,484
因本年度確認為收益(列入合約負債)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164,828)	(396,284)
因預先收到客戶代價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159,015	393,241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附註38(a))	17,393	26,22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3,246	71,666

以下列示確認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的收益金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之已確認收益	71,666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之已確認收益	46,183

37. 其他流動負債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已收購附屬公司前擁有人的款項	61,077	53,560

應付代價安排產生的其他負債指二零一零年應付已收購附屬公司安徽四海匯銀家電銷售有限公司(「安徽四海」)前擁有人淮南市健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的款項。或然期限已經過去及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訂立股權質押協議，質押安徽四海的65%股權以作應付前擁有人的代價。根據淮南市田家庵區人民法院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就揚州匯銀商業連鎖(持有安徽四海65%所有權)與安徽四海原股東之間有關應付代價的法律糾紛所作出的民事裁定，法院判決支持安徽四海原股東，其已下令揚州匯銀商業連鎖向安徽四海原股東支付約人民幣61,077,000元的應付代價並下令對揚州匯銀商業連鎖名下價值約人民幣61,077,000元的資產(主要包括安徽四海股份)進行凍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收購附屬公司

(a) 收購繪流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七日，本公司與下文載列的賣方（「賣方」）訂立收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收購及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於繪流的全部股權。本公司對繪流的收購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完成。

繪流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繪流集團」）主要從事數據分析及直播電商服務，以及提供數據驅動分析及直播電商賦能服務。該項服務涉及部署自研AI算法，涵蓋用戶行為分析、自動生成短視頻與直播腳本，以及透過算法引擎在興趣導向的電商生態中實現產品、內容及受眾的精準匹配。收購繪流集團目的為實施一項全面計劃，將繪流集團的AI能力融入本集團現有業務運營中，特別是在白酒及教育培訓服務分部。透過線上分銷渠道部署AI推薦系統，本公司旨在提高私域參與度及復購率。基於AI的行為分析將有助於識別及留住高價值客戶，同時為網購用戶提供個人化的產品推薦。本集團將引入AI行為分析技術，以增強其教育培訓服務，實現課程模組的即時定制及推薦。該個人化服務旨在提高報名人數，提升用戶參與度，並支持有效的學習成果。

賣方如下：

賣方的姓名／名稱	擁有權
PH YXS Limited	由一名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PH MC Limited	由一名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PH LB Limited	由一名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PH WY Limited	由一名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PH YN Limited	由一名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Wulirainy Limited	由一名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Plus Force Enterprise Ltd.	由一名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香港龍羊有限公司	由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香港浦江有限公司	由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新語者有限公司	由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Beauty Creation Era Ltd	由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Yang 先生	一名獨立第三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收購附屬公司(續)

(a) 收購繪流(續)

根據收購協議，收購繪流的代價為460,000,000港元並由按每股4.89港元配發及發行94,069,530股本公司股份結算(「代價股份」)。

	人民幣千元
轉讓代價	
代價股份的公平值(基於收購日期的報價3.55港元)	302,430

收購相關成本約人民幣770,000元已自轉讓代價排除並已於本年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行政開支」項目中確認為開支。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的資產及所確認的負債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43,657
遞延稅項資產	1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6
貿易應收賬款	51,903
減：信貸虧損撥備	(2,35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119
減：信貸虧損撥備	(1,468)
貿易應付賬款	(11,55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524)
合約負債	(17,393)
遞延稅項負債	(10,912)
	63,834

收購產生之商譽：

	人民幣千元
轉讓代價	302,430
減：已確認所收購資產淨值金額	(63,834)
收購產生之商譽	238,596

商譽於收購繪流產生，原因為收購事項計入繪流的組裝勞動力。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故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收購事項並無產生可用作扣稅用途之商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收購附屬公司(續)

(a) 收購繪流(續)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的資產及所確認的負債(續)

收購繪流的現金流入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支付現金代價	—
減：已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	166
	166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年度虧損涵蓋繪流新增業務產生的溢利人民幣 1,578,000 元及繪流產生的年度佣金收入人民幣 3,082,000 元。

倘繪流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的年度收益將為人民幣 60,515,000 元，來自持續經營的年度溢利將為人民幣 33,331,000 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並不一定表示收購倘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完成時本集團將會達致的實際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並非用於未來業績的預測。

倘繪流於本年度開始時被收購，於釐定本集團的「備考」收入及溢利時，本公司董事根據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無形資產已確認金額計算無形資產折舊。

根據收購協議，賣方向本公司作出以下表現承諾並保證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兩個完整財年內履約（「表現承諾期」）：

- (a) 繪流主要業務活動的經審核收益於二零二五年不低於人民幣 50,000,000 元，二零二六年不低於人民幣 60,000,000 元；
- (b) 於表現承諾期內的累計經審核純利不低於人民幣 44,000,000 元。

倘繪流未能取得收益或純利目標，賣方同意無條件退還其代價股份的百分之七十(70%)。根據二五財年的收益及純利以及管理層的盈利預測，或然代價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甚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收購附屬公司(續)

(b) 收購 Shengshang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以下所載賣方(「賣方」)訂立收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其於 Shengshang 的全部股權。

Shengshang 及其附屬公司(統稱「Shengshang 集團」)為中國一家中小微企業及個體工商戶企業培訓服務商，其目標客戶為中小微企業的企業家及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個體工商戶及有意向創業的客戶。Shengshang 集團為其客戶提供各種培訓課程，旨在提高彼等在商業管理、財政及稅收優化、員工激勵、人力資源管理、供應鏈管理、市場營銷及銷售等方面的管理能力。有關培訓課程涵蓋商業模式、股權結構、資本結構、創業思維、商業管理、投資邏輯、宏觀經濟分析及政策解讀、股權投資技巧和股權激勵計劃設計等主題。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以來已與 Shengshang 集團展開合作，擔任其代理，並取得成功。收購 Shengshang 集團旨在擴展本集團的現有教育培訓服務。Shengshang 集團為近十年來培訓行業的傑出企業，擁有強大的品牌營銷能力及豐富的資源。收購將顯著提升本集團在培訓行業的影響力及聲譽。知名度的提升將有助於本集團獲得更多資源，從而打造出業界知名品牌。

以下為賣方：

賣方名稱	擁有權
Greatssjy Co., Ltd.	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袁力先生全資擁有
Xu Xinying Co., Ltd.	由本公司股東徐新穎先生全資擁有
Zhuanglb Co., Ltd.	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股東莊良寶先生全資擁有
Dopoint Co., Ltd.	由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Top Vanguard Linkage Innotech Co., Ltd.	由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Energystone Co., Ltd.	由袁力先生的兄弟袁煬先生全資擁有
Shengshangmingyue Co., Ltd.	由袁煬先生及徐新穎先生分別擁有 80% 及 20%
Chengshan Co., Ltd.	由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Heimazhidi Co., Ltd.	由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Guangsuduoer Co., Ltd.	由其普通合夥人新余北方鼎元(由袁煬先生擁有 14.46% 股權)擁有 75.46% 的股權，剩餘股權由獨立第三方持有
Dixingjingliu Co., Ltd.	由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Houyishengrong Co., Ltd.	由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38. 收購附屬公司(續)

(b) 收購 Shengshang (續)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本集團收購 Shengshang (Shengshang 與本集團主要從事教育培訓業務) 的全部股權，藉以擴張本集團的相關教育業務。

並無注意到本公司股東與 Shengshang 之間的任何合約安排，證明相同股東或同一組股東共同擁有權力以規管本公司及 Shengshang 的財務及運營政策以從其活動中獲益。鑒於本公司與 Shengshang 並非受相同股東或同一組股東共同控制的實體，因此，本公司收購 Shengshang 之交易已按收購業務之會計處理方式，採用收購法入賬。

根據收購協議，收購 Shengshang 的代價 340,000,000 港元已透過配發及發行 850,000,000 股本公司每股面值 0.4 港元的股份(「代價股份」)結算。

	人民幣千元
轉讓代價	
代價股份之公平值(基於收購日期 3.36 港元之報價)	2,573,598

收購相關成本約人民幣 3,919,000 元已從轉讓代價中扣除，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行政開支」項確認為本年度開支。

於收購日期的已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854
使用權資產	534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2
貿易應收賬款	970
應收貸款	128,65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6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702
借款	(3,000)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47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1,159)
合約負債	(26,225)
租賃負債	(448)
遞延稅項負債	(321)
	88,5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收購附屬公司(續)

(b) 收購 Shengshang (續)

於收購日期的已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續)

收購產生之商譽：

	人民幣千元
轉讓代價	2,573,598
減：已確認所收購資產淨值金額	(88,562)
收購產生之商譽	2,485,036

由於有關收購會產生協同效應，故收購 Shengshang 產生商譽。本公司從事教育業務的附屬公司，深圳奇點求學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公司」)可直接利用 Shengshang 在教育培訓行業的專業知識、成熟的信息技術系統以及經驗豐富的導師及輔導員隊伍。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故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收購事項並無產生可用作扣稅用途之商譽。

收購 Shengshang 的現金流入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支付現金代價	—
減：已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	2,702
	2,702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涵蓋 Shengshang 新增業務產生的虧損人民幣 2,188,423,000 元(包括商譽減值虧損人民幣 2,183,408,000 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涵蓋 Shengshang 產生的收益人民幣 3,503,000 元。

倘 Shengshang 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的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將為人民幣 469,421,000 元，來自持續經營的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將為人民幣 2,213,837,000 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並不一定表示收購倘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完成時本集團將會達致的實際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並非用於未來業績的預測。

倘 Shengshang 於本年度開始時被收購，於釐定本集團的「備考」收入及溢利時，本公司董事根據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確認金額計算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出售附屬公司

(a) 出售揚州來好電器商貿有限公司(「揚州來好」)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京奇點新商業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奇點新商業科技」)(作為賣方)與獨立第三方廣東聖融金服控股有限公司(「廣東聖融」)(作為買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北京奇點新商業科技同意出售揚州來好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人民幣29,300,000元，作為部分結算北京奇點新商業科技應付廣東聖融借款(「借款」)的安排。

喪失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856
使用權資產	528
投資物業	23,401
其他應收款項	1,02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54)
出售資產淨額	31,553
出售揚州來好的虧損：	
抵銷借款	29,300
減：出售資產淨額	(31,553)
出售虧損	(2,253)

出售揚州來好並無產生現金流入或流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出售附屬公司(續)

(b) 出售北京奇點新商業科技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中華銀瑞(香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中華銀瑞」)(作為賣方)與獨立第三方廣州凡甫信科技有限公司(「廣州凡甫信」)(作為買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中華銀瑞已同意出售而廣州凡甫信已同意收購北京奇點新商業科技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元。

喪失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
應付稅款	(2,013)
出售負債淨額	(2,007)
出售北京奇點新商業科技的收益：	
已收及應收代價	—
出售負債淨額	2,007
出售收益	2,007
出售所產生現金流出淨額：	
代價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
	(6)

4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根據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計劃」)，主要目的為向本集團董事、合資格僱員及服務提供商(「服務提供商」)提供激勵。計劃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作出修訂。計劃將自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起10年期間有效。

根據計劃可予購買、發行、派發及分配為獎勵股份的本公司股份(「獎勵股份」)之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95,176,283股，佔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修訂日期」)已發行股份(「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之10%(「計劃授權限額」)。

根據計劃就將授予本集團服務提供商(「服務提供商」)的所有獎勵而可予購買、發行、派發及分配為獎勵股份的獎勵股份之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66,623,398股，佔計劃授權限額的70%(「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

4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股份獎勵之詳情如下：

授予日期	參與者	歸屬期	獎勵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於授予日期之公平值 人民幣元
(A)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	董事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	3,965,678	0.76
(B)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	員工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787,000	0.76
(C)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	服務提供商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5,555,000	0.76
(D) 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	董事	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1,800,000	2.24
(E) 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	員工	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1,000,000	2.24
(F) 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服務提供商	不適用	23,400,620	3.42
(G) 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董事	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1,200,000	4.27

計劃之年內變動披露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已授出	於年內已歸屬	於年內已沒收	尚未行使	於年內已授出	於年內已歸屬	於年內已沒收	尚未行使	
(A)	0	3,965,678	(3,965,678)	—	—	—	—	—	—	
(B)	0	787,000	—	—	787,000	—	(787,000)	—	—	
(C)	0	5,555,000	—	(15,000)	5,540,000	—	(5,540,000)	—	—	
(D)	0	1,800,000	—	—	1,800,000	—	(1,800,000)	—	—	
(E)	0	1,000,000	—	—	1,000,000	—	—	(1,000,000)	—	
(F)	0	0	—	—	—	23,400,620	(23,400,620)	—	—	
(G)	0	0	—	—	—	1,200,000	—	—	1,200,000	
	0	13,107,678	(3,965,678)	(15,000)	9,127,000	24,600,620	(31,527,620)	(1,000,000)	1,200,00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行使股份數目為零(二零二四年：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授出股份。於該等日期所授出股份的估計公平值分別約為人民幣 80,030,000 元及人民幣 5,124,000 元。緊接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授予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分別為 3.75 港元(約人民幣 3.42 元)及 4.68 港元(約人民幣 4.27 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份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授出。股份於該等授予日期的估計公平值分別為約人民幣 7,877,000 元及人民幣 6,263,000 元。本公司股份於緊接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即授予日期)的收市價分別為 0.76 港元及 2.24 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授予的獎勵股份確認開支總額約人民幣 84,021,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8,671,000 元)。

根據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的授予通知，由於發行股份為無條件，授予服務提供商的獎勵股份已於授予日期歸屬。

根據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的授予通知所載的歸屬條件，授予董事及員工的獎勵股份須於附註 40 所述的歸屬期後方可歸屬，原因為發行股份須以董事及員工於歸屬期內持續任職為條件。

41.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以便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架構，以減少資本成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上一年相同。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支付股息的金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人民幣 36,150,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27,676,000 元)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人民幣 134,935,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198,884,000 元)。

董事每年審查資本架構。作為審查的一部分，董事將考慮資本成本以及與資本有關的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	33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應收貸款	—	127,470
— 貿易應收賬款	70,075	8,397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950	5,127
— 受限制銀行存款	4,116	10,850
— 現金及銀行結餘	36,150	27,676
	124,291	179,520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借款	75,655	109,766
—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9,131	33,564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5,531	94,693
— 其他流動負債	61,077	53,560
	251,394	291,5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貿易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其他流動負債。金融工具的詳情披露於相關附註。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如何減少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敞口以確保及時有效實施適當措施。

(i)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主要面臨港元及美元有關的貨幣風險。外匯風險源自已確認的資產及負債。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遠期合約對沖其外幣風險敞口。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價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54	1,600	2,439	1,28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9,432)	—	(12,512)	—
借款	(15,704)	(914)	(98,679)	—
	(33,582)	686	(108,752)	1,286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相對港元貶值／升值5%(二零二四年：5%)且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年內稅前虧損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679,000元(二零二四年：增加／減少人民幣5,438,000元)，主要是由於換算以港元計價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款產生的外匯虧損／收益所致。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相對美元貶值／升值5%(二零二四年：5%)且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年內稅前虧損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4,000元(二零二四年：減少／增加約人民幣64,000元)，主要是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價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產生的外匯虧損／收益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

除利率穩定的銀行存款外(附註26及27)，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本集團預期利率變動不會對計息資產造成重大影響，因為銀行存款利率預期不會大幅波動。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借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為人民幣75,65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9,766,000元)。固定利率借款令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未對沖其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借款利率及還款期於附註31披露。

敏感度分析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利率波動並不重大，故未就銀行結餘進行敏感度分析。

(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交易對手方違反合約責任而導致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源自貿易應收賬款、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以涵蓋與其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

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

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交易對手方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授予高信貸評級之多家知名銀行。本集團參考有關外部信貸評級機構公佈的有關信貸評級等級的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資料，對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進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基於平均虧損率，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被視為並不重大。因此，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貿易應收賬款

貿易應收賬款來自具有適當財務實力的批發客戶。本集團向該等客戶授予平均30日至90日的信貸期，並對超出信貸期的結餘進行監控。新收購附屬公司繪流向客戶授予的信貸期為360日，與通常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不同。

綜合財務狀況表計入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面值為本集團持有該等金融資產的最高信貸風險數值。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貿易應收賬款總額的20%(二零二四年：46%)及81%(二零二四年：75%)分別為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貿易應收賬款(續)

本集團採用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賬款的虧損備抵，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採用撥備矩陣計算。由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記錄並未顯示不同客戶群體存在明顯不同的損失模式，因此，基於逾期狀態的虧損備抵並無就本集團的不同客戶群體作進一步的區分。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對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敞口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當期 (尚未逾期) 人民幣千元	逾期 1-180天 人民幣千元	逾期 181-365天 人民幣千元	逾期 1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個別撥備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率				100%	
若干債務人的賬面總額	—	—	—	209	209
若干債務人的虧損撥備	—	—	—	(209)	(209)
共同撥備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率	4.0%	20.9%	49.5%	100%	
不包括若干債務人的賬面總額	71,708	1,318	428	158	73,612
不包括若干債務人的虧損撥備	(2,892)	(275)	(212)	(158)	(3,537)
合計總額	71,708	1,318	428	367	73,821
虧損撥備總額	(2,892)	(275)	(212)	(367)	(3,746)
淨額總額	68,816	1,043	216	—	70,075

42.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貿易應收賬款(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當期 (尚未逾期) 人民幣千元	逾期 1-180天 人民幣千元	逾期 181-365天 人民幣千元	逾期 1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個別撥備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率				100%	
若干債務人的賬面總額	—	—	—	336	336
若干債務人的虧損撥備	—	—	—	(336)	(336)
共同撥備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率	4.5%	16.5%	37.6%	100.0%	
不包括若干債務人的賬面總額	7,783	990	221	161	9,155
不包括若干債務人的虧損撥備	(351)	(163)	(83)	(161)	(758)
合計總額	7,783	990	221	497	9,491
虧損撥備總額	(351)	(163)	(83)	(497)	(1,094)
淨額總額	7,432	827	138	—	8,397

預期信貸虧損率基於過往年度的實際虧損記錄釐定。該等比率將予以調整，以反映對歷史數據修正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以及本集團對貿易應收賬款預期可使用年期內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別。

下表列示採用簡化方法確認的貿易應收賬款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用減值)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094	715
收購附屬公司時新增(附註38(a))	2,355	—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297	37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746	1,094

貿易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變動主要是因為收購附屬公司時新增及並未逾期的貿易應收賬款增加，導致虧損撥備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租金按金。租金按金存放於中國多名業主，並於租賃協議屆滿及移交租賃物業時到期。

本集團評估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時，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彼等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

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代表本集團就該等金融資產所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計量。為計量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且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按信貸風險特徵及內部信貸風險評估分組。

本集團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進行的內部評估包含以下類別：

內部信用評估	描述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低風險	對手方違約風險低，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中等風險	債務人經常在到期日後還款，但通常能夠在到期日後結算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自透過內部或外部資源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用減值
呆賬	有證據表明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用減值
撇銷	有證據表明債務人陷入重大財務困難及訴訟，本集團並無實際可回收預期時	撇銷該款項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且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敞口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平均虧損率		賬面總值		虧損撥備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未逾期)	10%	1%	2,844	31,922	272	418
逾期1-365日	19%	6%	10,393	9,907	2,021	574
逾期1年以上	49%	51%	5,870	4,595	2,864	2,3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下表列示已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虧損撥備之對賬。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247
已確認減值虧損	1,09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3,345
收購附屬公司時新增(附註 38(a))	1,468
已確認減值虧損	34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57

應收貸款

應收貸款指向本公司股東作出的借款。

本集團評估應收貸款的信貸質素時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彼等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對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貸款的信貸風險敞口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平均虧損率		賬面總值		虧損撥備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未逾期)	—	3%	—	130,968	—	3,498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已確認減值虧損	3,49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98
撥回減值虧損	(3,49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ii)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旨在透過內部產生的銷售所得款項及外部資金來源(包括個別第三方及本公司關聯方提供的借款)維持充足的現金，以滿足營運尋求。本集團管理層為滿足即時流動資金需求而採取的行動亦載於附註2。

下表列示於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報告期間結束時剩餘的合約期限，該等期限乃基於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採用合約利率或(若為浮動利率)報告期末的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以及可要求本集團付款的最早日期釐定。

	加權 平均利率 %	1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1年以上但 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2年以上但 少於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負債						
借款	0.84%	1,448	16,140	73,422	91,010	75,655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39,131	—	—	39,131	39,13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54,773	—	22,513	77,286	75,531
其他流動負債	—	61,077	—	—	61,077	61,077
租賃負債	3.84%	6,777	5,031	2,735	14,543	13,928
		163,206	21,171	98,670	283,047	265,322

	加權 平均利率 %	1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1年以上但 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2年以上但 少於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負債						
借款	4.59%	9,937	—	110,153	120,090	109,766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33,564	—	—	33,564	33,56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74,535	—	22,513	97,048	94,693
其他流動負債	—	53,560	—	—	53,560	53,560
租賃負債	4.64%	9,505	5,283	5,749	20,537	19,483
		181,101	5,283	138,415	324,799	311,066

42.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部分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於估算公平值時，本集團運用可獲得的市場可觀察數據。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特別是所用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之資料。

金融資產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值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值	公平值 層級	估值方法及關鍵輸入數據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股本工具	—	333	第三級	公平值乃參考資產法釐定。資產法乃參考相關實體的資產淨值釐定公平值，並就缺乏市場流通性及控制權作出貼現調整。 缺乏市場流通性及所用控制權之折讓輕微減少將導致公平值輕微增加，反之亦然。

年內，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間概無轉移。

(ii)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對賬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股本工具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已收購	33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33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工具的公平值虧損	(33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附註 32)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471,192	21,751	492,943
借款的墊款	—	20,704	—	20,704
借款還款	—	(16,773)	—	(16,773)
來自股東的貸款還款	—	(181,280)	—	(181,280)
租賃負債還款	—	—	(14,242)	(14,242)
融資活動產生的變動總額	—	(177,349)	(14,242)	(191,591)
非現金計量				
匯兌調整	—	3,368	—	3,368
應計利息	—	9,323	1,074	10,397
延長應付利息收益	—	(1,574)	—	(1,574)
提前終止租賃協議收益	—	—	(300)	(300)
發行股份以結清股東貸款	—	(168,894)	—	(168,894)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	—	3,000	448	3,448
出售附屬公司	—	(29,300)	—	(29,300)
年內新訂租賃協議	—	—	10,752	10,75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0,178	109,766	19,483	149,427
借款的墊款	—	87,097	—	87,097
借款還款	—	(23,717)	—	(23,717)
租賃負債還款	—	—	(10,137)	(10,137)
融資活動產生的變動總額	—	63,380	(10,137)	53,243
非現金計量				
匯兌調整	—	(1,651)	—	(1,651)
應計利息	580	3,452	666	4,698
提前終止租賃協議收益	—	—	(1,121)	(1,121)
與應收貸款抵銷(附註 21)	—	(85,345)	—	(85,345)
現值折現	—	(13,947)	—	(13,947)
年內新訂租賃協議	—	—	5,037	5,03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758	75,655	13,928	110,3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關聯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及結餘：

與關聯方的結餘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聖行國際的應收貸款	—	127,470
來自聖行國際的貸款	10,098	85,010
來自袁煬先生的貸款	5,172	971
來自重慶聖商的貸款	3,788	3,219
來自新余的貸款	43,553	—
其他應付款項—重慶聖商	20,758	20,178

與關聯方的交易

年內，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聖行國際的貸款的利息開支	1,796	8,227
來自重慶聖商的貸款的利息開支	1,218	94
來自袁煬先生的貸款的利息開支	163	—
來自北京聖商創業科技有限公司的服務開支	—	5,904

董事認為，上述關聯方交易乃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共同協定的條款進行。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於年內之薪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	4,044	4,535
社保成本	327	212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4,210	3,704
	8,581	8,451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直接及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運地點	實繳已發行/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的所有權權益及投票 權比例		主要活動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直接持有					
中華銀瑞(香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 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Shengshang Entrepreneurial Services Co., Ltd. (附註 38(b))	開曼群島	50,000 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香港繪流有限公司(附註 38(a))	香港	1 港元	100%	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揚州滙銀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	5,000,000 美元	100%	100%	批量分銷美的空調
安徽四海滙銀家電銷售有限公司 (「安徽四海」)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 元	65%	65%	零售家電
揚州滙銀商業連鎖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0 港元	100%	100%	批量分銷
揚州滙銀倉儲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78,500,000 港元	100%	100%	物流及倉儲服務
貴州仁懷國峰酒業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 元	100%	100%	酒類經營
國峰勝酒業(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 元	100%	100%	酒類經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運地點	實繳已發行/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的所有權權益及 投票權比例		主要活動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深圳奇點創服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 元	100%	100%	教育培訓
北京奇點求學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 元	51%	51%	教育培訓
北京奇點創服諮詢有限公司(附註 38(b))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 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北京奇點國峰智算科技有限公司(附註 38(b))	中國	人民幣 30,300,000 元	100%	100%	教育培訓
北京奇點新商業諮詢有限公司(附註 38(b))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 元	100%	100%	教育培訓
上海繪流網絡科技有限公司(附註 38(a))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 元	100%	100%	數據分析及直播電商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表所列的本公司附屬公司乃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的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下表載列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所持擁有權權益 及投票權的比例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安徽四海	中國	35%	35%	(3,089)	(2,531)	11,115	14,204
個別非重大的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						(9,605)	(2,836)
						1,510	11,3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附屬公司詳情(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載列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安徽四海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35%	35%
流動資產	61,594	95,328
非流動資產	11,342	18,629
流動負債	(36,148)	(64,506)
非流動負債	(5,031)	(8,868)
	31,757	40,5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0,642	26,379
累計非控股權益	11,115	14,204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79,378	240,117
年度(虧損)/溢利	(8,825)	2,270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8,825)	2,270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年度虧損	(3,089)	(2,53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	3,731	15,304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	(564)	(400)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	(7,310)	(12,734)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4,143)	2,1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03,830	323,293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07	1,990
資產總額	305,837	325,283
權益及負債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0,906	253,128
股份溢價	4,904,122	4,508,874
庫存股	(155,985)	—
其他儲備	208,902	125,115
累計虧損	(5,089,534)	(4,676,865)
權益總額	138,411	210,252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5,270	85,981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0,808	19,571
借款	1,348	9,479
流動負債總額	152,156	29,050
負債總額	167,426	115,031
流動負債淨額	(150,149)	(27,060)
權益及負債總額	305,837	325,28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袁力
董事

莊良寶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9(a))	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9(b))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9(c))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885,248	—	119,475	(2,389,732)	(385,009)
配發股份(附註 28(b))	73,205	—	—	—	73,205
配發股份—股東貸款資本化 (附註 28(c))	93,526	—	—	—	93,526
發行獎勵股份(附註 28(d))	2,468	—	(3,031)	—	(563)
發行以作為收購附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代價(附註 38(b))	2,454,427	—	—	—	2,454,427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	8,671	—	8,671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2,287,133)	(2,287,13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4,508,874	—	125,115	(4,676,865)	(42,876)
以股份形式結算(附註 29(b))	—	(75,955)	30,332	—	(45,623)
發行獎勵股份(附註 28(e))	29,398	—	(30,566)	—	(1,168)
就已授出股份獎勵發行 持作庫存股之股份	76,713	(80,030)	—	—	(3,317)
發行以作為收購附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代價(附註 38(a))	289,137	—	—	—	289,137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	84,021	—	84,021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412,669)	(412,66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04,122	(155,985)	208,902	(5,089,534)	(132,495)

47. 報告期末後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日，本集團與 Mogen Ltd. 訂立出售協議，Mogen Ltd. 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最終控制方袁力先生擁有。根據出售協議，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按零代價出售及 Mogen Ltd 已有條件同意購買中華銀瑞(香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經計算，出售事項的估計收益約為人民幣 47,597,000 元。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三日，本集團已完成與獨立第三方中華瑞科的清償契據以通過向中華瑞科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清償未償還應付款項人民幣 5,057,000 元。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收入	356,585	441,994	319,813	262,348	301,17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溢利	(418,391)	(2,221,688)	55,854	(136,767)	(60,036)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額	500,058	596,131	313,662	238,437	360,474
負債總額	363,613	385,879	729,764	709,153	693,365
權益(虧絀)總額	136,445	210,252	(416,102)	(470,716)	(332,891)
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	1,510	11,368	16,546	17,786	18,844